18热点、新增必考点押题

- 一、单选题:共29题,每题1分,共29分
- 1【180142】2018年3月20日《监察法》通过,标志着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取得了重大成果。根据监察法的规定,监察委员会负责对公职人员和有关人员的职务犯罪进行调查。以下,关于监察委员会职权的说法,下列哪一说法是错误的?
- A. 监察委员会依照本法和有关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审判的职责
- B. 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犯罪进行调查
- C.调查的人员有中国共产党机关、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机关、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各级委员会机关、民主党派机关和工商业联合会机关的公务员,以及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的人员
- D. 某中国工商银行行长的职务犯罪案件由监察委员会负责调查
- 2【1803136】关于国家监察委员会,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国家监察委员会由全国人大常委会产生
- B.国家监察委员会由主任、副主任若干、委员若干组成
- C.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委员均由全国人大常委会任免
- D.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任期为三年,连续任职不得超过两届
- 3【180305】 郭某因涉嫌贩毒被提起公诉,开庭前向法院申请排除非法证据,并按规定提供了相关线索。法院的下列哪一做法是正确的?
- A. 法院应召开庭前会议
- B. 庭审期间, 法庭决定对证据收集的合法性进行调查的, 应在法庭调查结束前进行
- C. 法庭对控辩双方提供的证据有疑问的应当宣布休庭,对证据进行调查核实,并且应通知公诉人
- 、辩护人到场
- D. 法庭对证据收集的合法性进行调查后,应宣布休庭,由合议庭评议后再次开庭时宣布决定
- 4【180141】关于非法证据排除程序,下列哪一说法是错误的?
- A.在法庭作出是否排除有关证据的决定前,不得对有关证据宣读、质证
- B. 未附侦查讯问人员签名的讯问笔录, 经补正或作出合理解释, 可以作为定案依据
- C. 被告人及其法定代理人提起抗诉、上诉,对第一审法院有关证据收集合法性的审查、调查结论提出异议,第二审法院应当审查
- D. 检察院在第一审程序中未出示证据证明收集的合法性,第一审法院依法排除有关证据的,检察院在第二审程序中均不得出示之前未出示的证据

- 5【180324】关于正当防卫,下列哪一说法是正确的?
- A. 甲在热闹的夜市上销售假冒伪劣产品,张三对其进行制止,但甲置之不理,张三遂将甲打伤,并把其产品全部踩坏,张三的行为属于正当防卫
- B. 乙唆使丙饲养的藏獒攻击甲,意图伤害甲,甲情急之下进行反击,将丙饲养的藏獒打死,甲对乙的反击成立正当防卫,甲打死藏獒的行为成立紧急避险
- C. 丙在回家的路上见小偷正在撬邻居家的房门,便大叫一声抓小偷,小偷见有人发现自己,慌忙逃跑,不小心掉进下水道,摔成重伤,丙的行为属于正当防卫
- D. 医生丁见患者双腿在车祸中被轧伤,伤情十分严重,若不截肢会危及生命,于是决定对其截肢,丁的行为属于正当防卫
- 6【180103】关于正当防卫,下列哪一项是正确的?
- A.便衣刑警甲正追捕嫌疑犯张某,王某误以为张某受到不法攻击,遂使用棍子将甲打成重伤。王某成立正当防卫
- B.毒贩乙的朋友李某熟知乙的作案规律,某日在乙运输毒品时实施抢劫,乙反击。乙的行为成立正 当防卫
- C.丙遭到情敌秦某持刀攻击后,奋力夺刀反击,秦某跪地求饶,丙持刀刺其腹部致重伤。丙的行为成立正当防卫
- D.丁在酒吧看到邻桌钱某趁同行女性如厕时往其杯中投放药物,认为钱某欲实施迷奸,便拿起酒瓶 反复砸钱某头部,致其死亡。丁的行为成立正当防卫
- 7【180503】 关于国务院管理电子商务的行政法规的制定与实施,下列哪一选项是错误的?
- A. 该立法项目列入国务院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后,应报党中央、国务院批准后向社会公布
- B. 该立法项目可来源于国务院法制机构向社会公开征集的行政法规制定项目建议
- C.法规制定后, 国务院可根据需要决定在一定期限内在部分地方暂停适用该法规
- D.法规制定后出现新的情况需要明确适用依据的,由国务院解释
- 8【1805155】 有关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的说法,下列说法正确的有?
- A.行政机关负责人只包括正职和副职的负责人
- B.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的,行政机关只能再委托一名诉讼代理人
- C.行政机关的负责人不出庭应诉的,应当委托律师出庭
- D.行政机关的副职负责人可以出庭应诉
- 9【1805136】某工商局在季度安全隐患排查时发现甲装修公司存在诸多消防隐患,甲公司拒不整改后,遂责令其停产停业,并罚款10万元。该工商局为甲市开发区管委会的下属单位,该开发区管委会是经过省政府批准设立的。如果甲装修公司需要请求救济,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A.如果甲公司诉讼, 甲公司应该以开发区管委会为被告提起行政诉讼

- B.如果甲公司申请复议,应当向该管委会提出申请
- C.诉讼期间,工商局需要申请法院强制执行罚款的处罚。
- D.如果双方愿意调解,调解期间要计算在审限内
- 10【1805145】 张三向民政局申请支付最低生活保障金遭到拒绝后,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民政局支付低保金并申请法院先予执行。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张三不能向法院申请先予执行
- B.张三向法院申请先予执行应提供相应的担保
- C.张三可以不向民政局申请直接向法院起诉
- D.若张三向工商局申请支付最低生活保障金,遭到拒绝后提起行政诉讼的,人民法院可以裁定驳回 起诉
- 11【1805165】 有关行政诉讼被告举证期限的说法,正确的是:
- A.被告若有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可以延期提供证据,但必须经人民法院准许
- B.被告即使有正当事由也必须在收到起诉状后10日内提供
- C.被告应当在收到起诉状副本之日起15日内提供被诉行为的全部证据和依据,否则视为没有证据
- D.被告若有正当事由可以延期提供,但必须书面告知人民法院
- 12【180191四川】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诉行政行为程序轻微违法,但对原告权利不产生实际影响的,法院的下列处理方式是正确的?
- A. 判决部分撤销
- B. 判决确认无效
- C. 判决确认违法, 但不撤销行政行为
- D. 判决确认违法,同时判决责令被告采取补救措施
- 13【180120四川】 下列关于我国宪法修改的说法中,哪一项是正确的?
- A. 我国有权修改宪法的机关只有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 B. 宪法修正案以主席令的方式, 由国家主席签署后公布
- C. 至今为止, 我国宪法最后一次全面修改是在2018年
- D. 修改宪法的过程中, 只有1/5以上代表联名, 才能提案
- 14【180121四川】下列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和立法权的说法中,哪一项是错误的?
- A. 香港特别行政区可以在不违反《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前提下制定法律
- B.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如认为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机关制定的法律不符合《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之规定,可以对有关法律进行修改完善
- C.《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由全国人大自行决定起草,在征求港澳各界意见、吸收港澳各界人士参与的基础上自行成立基本法起草委员会,任命相关的起草委员会委员,并由全国人大通过施行

- D.《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修改议案,须经特别行政区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3多数、特别行政区立法会全体议员2/3多数和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同意后,交由特别行政区出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团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提出
- 15【180863】根据我国《立法法》的有关规定 ,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福州市人大有权改变和撤销福州市人大常委会制定的地方法规
- B.根据授权制定的经济特区的法律文件与法律的规定不一致时,由全国人大常委会裁决
- C.部门规章与地方性法规就同一事项规定不一致时,由国务院做出最终裁决
- D.由于中央人民政府与省级人大及其常委会之间既非领导关系又非监督关系,因此省级地方性法规 无需向国务院备案
- 16【180866】关于法规的备案与审查,下列说法错误的是
- A.自治区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定的自治条例由省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不用备案
- B.自治州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地方性法规,由省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批准后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国务院备案
- C.公民有权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审查备案法规的建议
- D.专门委员会在审查中发现备案法规确实违法的,有权撤销该行政法规
- 17【180211】张某(男)和刘某(女)系夫妻,均有稳定工作,共有一套登记在张某名下的房屋。张某沉迷网络直播,为打赏某主播以个人名义向杨某借款100万,签订了房屋抵押合同并办理了抵押登记,刘某毫不知情。后来张某到期不能偿还债务,杨某欲实现其抵押权并要求刘某对该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下列哪一表述是正确的?
- A. 该房屋属于张某个人所有
- B. 刘某应对 100 万元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 C. 房屋抵押合同在刘某不知情的情况下签订,应属无效
- D. 杨某取得了房屋的抵押权
- 18【1804142】以下有关民事执行异议之诉的说法正确的是:
- A.提起执行异议之诉的主体包括案外人、申请执行人、被执行人
- B.案外人提起执行异议之诉时,案外人应当就自身对执行标的享有足以排除强制执行的民事权益承担举证证明责任;而申请执行人提起执行异议之诉时,案外人则无承担前述举证证明责任
- C.法院应当适用普通程序审理执行异议之诉案件,在审理期间,法院不得处分执行标的物
- D.案外人提起执行异议之诉时,应当以申请执行人和被执行人作为共同被告
- 19【1801148四川】下列有关经营者集中的处理的说法正确的有:
- A. 经营者集中可能具有排除、限制竞争效果的, 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可以作出禁止经营者集中

的决定

- B. 对外资并购境内企业或者以其他方式参与经营者集中,还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国家安全审查
- C. 对于禁止集中和不予禁止的经营者集中,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都可以决定附加减少集中对竞争产生不利影响的限制性条件
- D. 经营者违反法律规定实施集中的,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可以采取责令限期处分股份或者资产、限期转让营业并处以罚款的措施
- 20【1806156】 关于工伤保险,下列说法中正确的是哪一项?
- A.张三在上班时间去洗桑拿,路上被仇人砍成重伤,因是在上班时间受伤,应该按照工伤处理
- B.张三因醉酒在上班途中发生车祸,应当按照工伤处理
- C.张三因工伤住院,如果张三所在的企业并未依法缴纳工伤保险费,则该企业应当向张三支付工伤保险待遇
- D.张三被认定为工伤,因为心理排斥拒不接受劳动能力鉴定,仍应享受工伤保险待遇
- 21【180705】中国人黄某(23周岁)和甲国人玛丽(18周岁)在旅游时相识,相处3个月后两人决定结婚,并到中国民政部门登记。甲国法律规定,女性满18岁可以结婚,但在20岁前结婚需要事先征得父母同意,根据我国法律,下列哪一说法是错误的?
- A. 两人的结婚条件应适用中国法
- B. 两人的结婚手续符合中国法, 有效
- C. "20岁前结婚需要事先征得父母同意"是否属于"结婚条件",适用甲国法判断
- D. 如果需适用用甲国法,民政部门负查明甲国法的责任
- 22【180238】甲乙两国均采纳CRS"共同申报准则",某甲国税收居民刘星在乙国银行、律所、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拥有账户。依CRS"共同申报准则"及相关税法规则,下列哪一选项正确?
- A.乙国金融机构应当收集刘星的个人信息及账户收入所得并上报甲国税务机关
- B. CRS下,甲乙两国的税收情报交换式依申请进行的,申请时需要提供涉税的证明材料
- C.不仅乙国的银行,包括刘星拥有账户的律所、会计师事务所、保险机构都应收集并上报刘星的金融信息
- D.刘星在乙国的所有资产,都在CRS"共同申报准则"的覆盖范围内
- 23 【180724】 关下国际税收合作上的CRS (共同申报准则) 体系,下列哪一说法是正确的?
- A. 纳入信息交换的资产账户持有人应为外国国籍
- B. 需要交换的资产信息包括所有保险合同
- C. 个人投资海外的贵金属不需要申报
- D.金融账户金额在50万美元以下的无须进行信息交换

- 24【1805150】 某医院在建设住院楼时没有建设相应的污水处理设施,导致周边地下水和土壤被污染,损害了公共利益。环保局知晓后并未采取任何行动。对于环保局的不作为,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本案行政公益诉讼的提出主体是环境保护协会
- B.检察院必须先进行公告才能提起行政公益诉讼
- C.检察院应当先向行政机关提出检察建议,督促其履行法律职责,行政机关仍不履行的,检察院才可以提起行政公益诉讼
- D.行政机关应当在收到检察建议书之日起1个月内依法履行职责
- 25【1801150四川】 甘肃省A市一中药有限公司长期向该市中心医院、龙仁中医诊所销售"土茯苓"中药饮片。后经市食品药品检验所检验,该中药饮片不符合规定,为假药。该市人民检察院向该省消费者协会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其对中药有限公司销售假药的行为提起民事公益诉讼。以下说法正确的是:
- A. 本案可由中药有限公司所在地基层人民法院管辖
- B.该省消费者协会未提起民事公益诉讼的,A市人民检察院可以提起民事公益诉讼
- C. 开庭审理过程中, 检察院不得与被告达成和解协议
- D. 法院受理诉讼之后, 因服用该饮品致残的消费者甲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 法院应裁定不予受理
- 26【1806211】卫国和卫民是一对孪生兄弟,两人致力于保家卫国,大学毕业后,应征入伍,都成为了陆军军官。后卫国因为盗窃别人财物被发现,逃跑时摔成残疾;而卫民在一次救灾任务中,负伤致残。关于卫国和卫民说法正确的是?
- A.卫民负伤致残应当享受军人残疾保险金
- B.因为是在服役期间受伤,所以卫国残疾后也可以享受军人残疾保险金
- C.卫民享受军人残疾保险金,也应该按照国家规定自行承担部分保险费
- D.若卫民退役参加工作后旧伤复发,则不能再认定为工伤
- 27 【1801323四川】 下列有关采矿权转让合同解除的相关说法错误的是?
- A. 采矿权出让合同签订后, 出让人未按照出让合同的约定移交矿区的, 受让人有权要求解除合同
- B. 受让人勘查开采矿产资源未达到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批准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要求的, 出让人即可解除出让合同
- C. 矿业权转让合同依法成立后,转让人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报批义务,受让人有权请求解除合同、返还已付转让款及利息,并由转让人承担违约责任
- D. 矿业权转让合同依法成立后、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批准前,矿业权人又将矿业权转让给第三人并经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批准、登记,受让人有权请求解除转让合同、返还已付转让款及利息

- 28【1806207】 小王依法取得了朝阳乡范围内的一片用材林的使用权后,小王以自己拥有的林地使用权入股甲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合法股东。2018年5月,小王和甲公司就该林地的使用权问题发生争议,以下说法中正确的是?
- A.关于小王与甲公司的争议可以选择找当地的乡人民政府处理
- B.小王与甲公司的争议只能找县及县以上的政府处理
- C.小王和甲公司可以选择直接向法院起诉
- D.在争议解决之前, 甲公司可以因为业务需求提前砍伐部分林木
- 29【180133】关于扰乱公共秩序罪,下列哪一论述是正确的?
- A. 甲为 "精日分子" ,深夜在家演唱自己私自篡改并加入贬损性质歌词的国歌。甲成立侮辱国歌 罪
- B. 乙驾驶严重超载的货车行经某收费站,交警张某将其拦下后示意乙出示驾驶证,乙拒绝,张某遂抓住车门把手欲开门,乙为逃避检查加速逃跑,张某受轻伤。乙成立妨害公务罪
- C. 丙打电话给某百货公司,谎称其在商场内安放了炸弹,要求百货公司往指定账户打入 5 万元。 丙仅成立编造虚假恐怖信息罪
- D. 丁为诈骗而以虚构的"教育扶贫协会"名义伪造《全国党政机关干部献爱心救助失学儿童》的文件寄往各地。由于是虚构的国家机关,丁不成立伪造国家机关公文罪
- 二、多选题: 共44题, 每题2分, 共88分
- 30【1808156】关于人民监督员制度,下列说法错误的是:
- A. 人民监督员每届任期五年,连续担任人民监督员不超过两届
- B. 人民监督员同时也可以担任人民陪审员
- C. 人民检察院办理案件需要人民监督员进行监督评议的,由人民检察院从人民监督员信息库中抽 选
- D. 人民监督员应当年满20周岁,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 31【1808155】小李是某仲裁委员会的仲裁员,以下说法正确的是:
- A. 小李是某案件当事人的舅舅 , 小李应当回避
- B. 小李的回避由仲裁委员会主任决定
- C. 小李在某个案件中担任首席仲裁员,若小李与其他两名仲裁员的意见不同,则应当以首席仲裁员小李的意见做出裁决
- D. 小李在仲裁某案件时有徇私舞弊行为,则该仲裁裁决可能被法院撤销
- 32 【180159】 关于监察委员会,下列说法错误的是?
- A. 各级监察委员会是行使国家监察职能的专责机关,负责本行政区内的监察工作
- B. 监察机关办理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案件,应当与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执法部门互相配合,互

相监督

- C. 监察机关的职责是监督、调查和处分。监察机关根据监督、调查结果,依法作出处理、建议、问责、移送起诉四种处分方式
- D. 国家监察委员会领导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的工作, 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只对上一级监察机关负责
- 33 【1803138】 甲是某设区的市的副市长,因涉嫌贪污贿赂犯罪被该省监察委员会立案调查,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立案调查决定应当向甲宣布,通知相关组织及被调查人家属,并向社会公开发布
- B. 监察人员对甲进行讯问,应当对全程进行录音录像
- C. 若须对甲采取留置措施,应当报上一级监察机关批准
- D. 若甲对监察机关作出的处理决定不服,可在收到处理决定之日起一个月内,向上一级监察机关申请复审
- 34【1803137】关于《监察法》的规定,下列说法错误的是?
- A.南桥居委会中从事管理的人员不属于监察对象
- B. 四川省监察委员会可以办理成都市监察委员会管辖的事项,但不能直接办理成都市武侯区监察委员会管辖的事项
- C. 四川省乐山市木川县监察委员会与四川省眉山市洪雅县监察委员会对某监察事项管辖有争议的 ,应当经双方协商由乐山市或眉山市监察委员会来确定管辖
- D. 下级监察委员会仅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 受其监督
- 35【180378】 某故意伤害案审判过程中,被告人甲声称自己在侦查阶段遭到侦查人员的刑讯逼供,要求法院将刑讯所得供述予以排除,下列说法不正确的是?
- A. 甲申请排除刑讯所得供述,应当提供相关线索或者材料
- B. 若法院决定对供述收集的合法性进行法庭调查, 公安机关应当对收集的合法性予以证明
- C.对证据收集合法性的调查,根据具体情况,可以在甲提出申请后进行,也可以在法庭辩论结束前一并进行
- D. 对于经过法庭审理,不能排除甲的供述是刑讯逼供而获得的,对该供述应当予以排除
- 36【180338】法院在审理李二娃涉嫌抢劫犯罪一案的过程中,对公安机关收集到的若干证据进行审查。依据刑事诉讼法关于证据的有关规定,下列哪些证据应当予以排除?
- A.采用刑讯逼供的方式获得李二娃供述
- B.采用威胁方法获得的证人王大麻子的证言
- C.采用暴力的方式收集的被害人崔二的陈述
- D.采用暴力的方式获得李二娃供述

- 37 【1801271四川】 对强制医疗程序的复议,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不服强制医疗决定的,可以提起复议,复议应当由合议庭审理
- B. 对不服强制医疗决定的复议应由上一级人民法院审理
- C. 对强制医疗决定不服,可以向作出决定的人民法院或上一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
- D. 复议期间应当停止执行强制医疗
- 38【1801274四川】 有关行政法规,下列哪些说法是正确的?
- A. 行政法规草案均应向社会公布并征求意见
- B. 行政法规由总理签署国务院令公布
- C. 行政法规签署公布后均应在国务院公报和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上刊载
- D. 行政法规在公布后均应由国务院办公厅报全国人大常委会备案
- 39【180516】有关行政法规的制定,下列哪些说法是不正确的?
- A.重要行政管理的行政法规草案由国务院法制机构组织起草
- B.行政法规草案均应向社会公布并征求意见
- C.有关国防建设的行政法规应由国务院总理签署国务院公布
- D.行政法规签署公布后,及时在国务院公报和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以及在全国范围内发行的报纸上 刊载
- 40【1801280四川】 王某向工商局申请公开一企业的注册信息,工商局以涉及该企业商业秘密为由拒绝公开。王某不服向法院起诉。下列哪些说法是正确的?
- A. 王某可以采用数据电文形式提出公开申请
- B. 工商局在作出拒绝公开决定前应当向书面征求该企业是否公开的意见
- C. 在诉讼中, 工商局应对拒绝公开的根据以及履行法定告知和说明理由义务的情况举证
- D. 对本案法院应作出给付判决
- 41【1805133】 甲公司建于某河流上游,因常年排放污水导致河流被污染。环保协会向该市环保局申请公开对该公司的检查情况,市环保局未进行公开,关于提起行政诉讼。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出资人可以以自己的名义起诉
- B.设立人可以以自己的名义起诉
- C.环保协会可以以自己的名义起诉
- D.如果市环保局认为所申请公开的信息与其自身生产、生活、科研等特殊需要无关不予提供,人民法院可以要求原告对特殊需要事由作出说明
- 42 【1805102】 关于行政诉讼,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赵某对县房屋征收办作出的行政行为不服,应当以房屋征收办为被告

- B.钱某因被县公安局拘留而不能提起诉讼,其弟可以依其口头或者书面委托以钱某的名义提起诉讼,其弟起诉时无法与钱某取得联系,可以先行起诉,并在诉讼中补充提交委托证明
- C.孙某对区文化局罚款10万元的处罚不服准备提起诉讼时,文化局被撤销了,且没有继续行使其职权的行政机关,那么孙某应当以区政府为被告提起诉讼
- D.李某对国家级开发区雄安工业园区管委会的综合执法局的行政行为不服,应当以雄安工业园区管委会为被告
- 43【180595】关于行政诉讼的管辖,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李某因殴打胡某,被公安机关处以5日拘留并罚款200元,李某不服提起诉讼,本案应当由公安机关所在地的法院管辖
- B.某区卫生局以张某私开诊所为由作出没收其违法诊疗工具并处3万元罚款的决定。张某不服向区政府申请复议,区政府认为处罚过轻,维持没收违法诊疗工具的处罚决定,并将3万元罚款改为5万元罚款,李某应当向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C.上级法院有权审理下级法院管辖的第一审行政案件,也可以把自己管辖的第一审行政案件移交下级法院审判
- D.法院受理案件后,被告提出管辖权异议的,应当在收到起诉状副本之日起10日内提出
- 44 【1805132】 小明与小静因吃火锅占位置发生口角,小明将小静打伤。公安机关对小明作出罚款1000元并拘留10天的处罚决定。小明欲提起行政诉讼,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小明在被拘留期间无法提起诉讼,近亲属必须获得书面委托才可以提起行政诉讼
- B.本案既可以由公安机关所在地法院管辖,也可以由小明所在地法院管辖
- C.小静可以作为第三人参加诉讼
- D.小明在被拘留期间,近亲属无法和小明取得联系,可以先行以小明名义起诉
- 45【1805129】 对于《化肥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规范》出现下列哪些情形时,属于规范性文件不合法?
- A.没有法律、法规、规章依据,违法增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义务
- B.没有履行法定批准程序和公开发布程序,严重违反制定程序
- C.与法规、规章等上位法的规定相抵触
- D.超越了制定机关的法定职权
- 46 【1805168】 行政诉讼中,对原告或第三人提供证据的要求,错误的说法是?
- A.原告需要承担证明行政行为不合法的举证责任
- B.原告或第三人应当在开庭审理前或者法院指定的交换证据之日提供证据,逾期提供的,视为放弃举证权利
- C.原告或第三人在一审程序中未提供而在二审程序中提供的证据,法院均不予采纳

- D.原告或第三人因正当事由申请延期提供证据的,经法院准许,可在法庭调查中提供
- 47【1805169】下列关于行政诉讼举证责任的说法正确的是?
- A.被告申请延期举证,应在答辩期届满前15日内向人民法院提出
- B.被告无正当理由逾期提供证据的,视为被诉行政行为没有相应的证据
- C.行政诉讼中,原告承担举证责任的事项仅限于法律的特别规定
- D.原告在第二审程序中提供的证据,人民法院均不予采纳
- 48【1805166】 有关在行政诉讼中相关行政执法人员出庭说明情况,下列哪些说法是正确的?
- A.须经法院许可
- B.须由原告提出申请
- C.须经该执法人员所属行政机关许可
- D.若行政执法人员出庭作证,可以要求其签署保证书
- 49【1805164】以下情形中,属于《行政诉讼法解释》规定的"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据"的有?
- A.严重违反法定程序收集的证据材料
- B.以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的手段获取且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证据材料
- C.以利诱、欺诈、胁迫、暴力等手段获取的证据材料
- D.诉讼过程中,被告向原告收集的证据
- 50【1805148】 市政府向清净公司征收100万元"集资修路费",清净公司不服提起诉讼,要求撤销该行为。法院经过审理认为市政府的征收行为无效。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法院应当作出确认征收行为无效的判决
- B.法院作出确认征收行为无效的判决后,该行为自始无效
- C.法院作出确认无效判决前应当征求市政府的同意
- D.清净公司的诉讼请求错误, 法院应当裁定驳回起诉
- 51【180865】 根据《立法法》的有关规定,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全国人大对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的自治区一级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有权审查其合法性和合理性,既有权改变也有权撤销
- B.省级人大对其常委会制定的地方性法规既可改变也可以撤销
- C.最高人民检察院有权对最高人民法院的司法解释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书面提出进行审查的建议
- D.自治州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需要经过省级人大常委会的批准后生效
- 52【180864】关于立法的审查和处理,以下说法正确的是
- A.全国人大常委会撤销省级人大常委会批准的不合法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 B.福建省人大改变或者撤销福建省人大常委会制定的不适当的地方性法规
- C.授权机关有权撤销被授权机关制定的超越授权范围或违背授权目的的法规,必要时可以撤销授权
- D.省级常委会改变或撤销省级政府制定的不适当的规章
- 53【1801214四川】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大力提高法治工作队伍思想政治素质、业务工作能
- 力、职业道德水准。为此,需要采取下列哪些措施?
- A. 建设法律职业人员统一职前培训制度,建立从符合条件的律师、法学专家中招录立法工作者、 法官、检察官的制度
- B. 要优化律师队伍结构, 在各级党政机关和人民团体普遍设立公职律师
- C. 建设通晓国际法律规则、善于处理涉外法律事务的涉外法治人才队伍
- D. 推进立法、执法、司法部门干部和人才跨部门交流
- 54【1802137】 张帅和李美丽系夫妻,结婚七年后因双方感情破裂离婚。下列哪些表述是正确的?
- A.张帅用婚前所得的工资30万元投资股市,婚后赚得的10万元投资收益应当属于夫妻共同财产
- B.李美丽的父母在李美丽婚后出资赠予李美丽的一套房屋,应当属于夫妻共同财产
- C.婚姻存续期间,李美丽以个人名义向王宝宝借款买房,房屋用于家庭居住,李美丽所负债务为夫妻共同债务
- D.婚后双方名义向李四借款,改借款用于张帅投资股票,后收益被张帅赌博挥霍一空,该借款属于共同债务
- 55【180428】某市甲区的李某向乙区的潘某借款100万,逾期未归还。潘某起诉,在胜诉后申请法院强制执行。该案的执行由市中院指定丙区法院管辖。在执行过程中两人私下达成和解协议,约定将李某收藏的一幅名家书法交付给潘某,替代判决中李某应偿还的本息120万元。关于本案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的法律后果,下列哪些说法是正确的?
- A.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后, 法院应当裁定中止执行
- B.双方达成和解协议后,申请执行人请求撤回执行申请,法院应裁定终结执行
- C.如和解协议履行完毕后,潘某发现书法作品为赝品,只能申请恢复对原判决的执行
- D.如李某拒不履行和解协议,潘某可向丙区法院起诉要求判令李某履行和解协议
- 56【180606】甲、乙、丙、丁作为发起人共同出资筹建华兴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获得工商登记之前,发起人为公司的设立进行了很多准备活动。2018年6月,甲以自己的名义与日永公司订立合同为华兴公司租赁一套办公室。2017年10月,乙以华兴公司筹建组的名义与月华公司订立合同为华兴公司购买了全套的办公设备。对于以上这些活动下列哪些说法是正确的?
- A.日永公司可以请求甲清偿租赁费用
- B.如果华兴公司登记成立,日永公司可以请求华兴公司清偿租赁费用

- C.华兴公司登记成立后,发现月华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乙之妻,乙买入办公设备所要支付的费用远高于市场价,则华兴公司可以拒绝承担合同责任
- D.如华兴公司设立失败, 日永公司可以请求全体发起人对其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 57【1801350四川】 甲公司因货款债务被乙公司申请法院强制执行,法院决定对甲公司所持丙有限责任公司的40万股股权予以强制执行。丁公司表示愿意受让该项股权,但丙公司其他四位股东除王某外,李某、张某、刘某三位均不同意丁公司受让该项股权。下列哪些选项是错误的?
- A.由于大部分股东不同意丁公司受让股权,因此法院不能强制执行甲公司所持有的丙公司的股权
- B. 李某、张某和刘某反对丁公司受让甲公司的股权, 因此应当购买该股权
- C. 上述四位股东对该股权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
- D.上述四位股东在收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三十日不行使优先购买权,视为放弃
- 58【1801351四川】 某有限公司的股东会决议存在下列情形,股东甲主张决议不成立的,人民法院应当予以支持的有
- A. 公司未召开股东会议形成的决议
- B. 公司召开的股东会议未对决议事项进行表决而形成的决议
- C. 某股东未出席股东会会议, 其会议记录上的签名是伪造的
- D. 会议的表决结果达到了法定的过半数的比例但未达公司章程规定的通过比例的
- 59【1806162】关于商业诋毁行为,以下说法正确的有?
- A. 商业诋毁在主观上可以是故意, 也可以是过失
- B. 商业诋毁必须明确指出特定对象,有针对性地进行诋毁
- C. 某商店售卖过期牛奶,被另一商店公之于众,该行为并不构成商业诋毁
- D. 某记者写文章爆料某超市售卖假货,即便该信息不实,该记者也不构成商业诋毁
- 60【1806180】 根据食品安全法,以下对于食品安全标准的说法,哪些选项是正确的?
- A.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制定、公布
- B.对地方特色食品,在有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情况下,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还可以制定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地方标准
- C.国家鼓励食品生产企业制定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或者地方标准的企业标准,在本企业适用,并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备案
- D.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应当在其网站上公布制定和备案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和企业标准,供公众免费查阅、下载
- 61【1801318四川】下列有关个人所得税免税、减税的说法正确的是
- A. 个人持有的国债和国家发行的金融债券利息免纳个人所得税
- B. 发放给个人的福利费、抚恤金、救济金免纳个人所得税

- C. 因严重自然灾害造成重大损失的, 免征个人所得税
- D. 国务院财政部门有权批准减税
- 62 【1801235四川】 下列有关劳动合同解除和经济补偿的说法正确的有哪些?
- A. 如用人单位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而经济性裁员的,无须向劳动者经济补偿
- B. 在经济性裁员时, 与本单位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劳动者应当优先留用
- C. 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15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劳动者,即使严重违反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依据《劳动法》的规定,用人单位也不应当与其解除劳动合同
- D. 用人单位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劳动者人身安全的, 劳动者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
- 63【1801236四川】对下列哪些情形,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其他负有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有权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记过、记大过或者降级处分;造成严重后果的,给予撤职或者开除处分,其主要负责人应当引咎辞职:
- A. 不符合行政许可条件准予行政许可的
- B. 依法应当作出责令停业、关闭的决定而未作出的
- C.对超标排放污染物、采用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污染物、造成环境事故以及不落实生态保护措施造成生态破坏等行为,发现或者接到举报未及时查处的
- D. 篡改、伪造或者指使篡改、伪造监测数据的
- 64【1806193】关于污染物排放标准的说法哪些是正确的?
- A.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中已作规定的项目,不能制定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 B.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根据国家环境质量标准和国家经济、技术条件,制定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
- C.各级地方人民政府可以制定本地区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应当 报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
- D.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对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中未作规定的项目,可以制定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 65 【1806216】 下列有关环境公益诉讼说法正确的是:
- A.对环境污染、破坏生态,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符合条件的社会组织和个人可以向人民法院 提起诉讼
- B.在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登记的组织可以提起环境公益诉讼
- C.检察院也可以提起环境公益诉讼
- D.如果胜诉,提起环境公益诉讼的组织可以向受益者收取适当费用
- 66【180482】位于甲市A区健翔路小学的500名小学生长期从位于甲市B区的亨乐奶制品公司订购早餐奶。今年三月,该校学生在饮用的早餐奶后出现不同程度的身体不适,先后被送医院治疗。后

经鉴定,学生们当日饮用的早餐奶不符合奶制品质量标准。学生家长们准备提起诉讼。关于本案的诉讼程序,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本案属于公益诉讼, 受损害的学生无权起诉
- B. 本案公益诉讼的管辖法院应为甲市中级人民法院
- C. 本案属于公益诉讼,可由中国消费者协会提起诉讼
- D. 本案属于公益诉讼,不得进行调解或和解
- 67【1806205】 顶呱呱依法承包了一片国家所有的经济林地,在上面种植杨树,后由于个人经济紧张而将该林地的使用权作价转给了邻村的红火火。关于该经济林地使用权和顶呱呱的转让行为相关说法正确的是?

A.由于林地一般情况下属于国家所有,顶呱呱未经政府部门同意不得自由转让该林地使用权 B.红火火在依法取得顶呱呱转让的林地使用权后,为了获得更多收益,将林地改为了一个大型养鸡 场

- C.顶呱呱对该经济林地的使用权应该由县级以上政府登记造册,发放证书
- D.如果顶呱呱依法承包的是国家的防护林,则其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不得转让
- 68【1806212】张三结婚后应征入伍,后来妻子为了支持丈夫工作,放弃了自己的事业和工作,到丈夫所在的部队相夫教子,回归家庭,成为一名优秀的军嫂。下列关于张三夫妇的保险事项,说法正确的是?
- A.张三退役后军队后勤机关财务部门应将其医疗保险和养老保险关系转入地方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 B.张三妻子随军后,其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仍需要自己缴纳,但国家应给与相应的补助
- C.张三妻子后来重新找到工作,其保险的个人账户资金应该退还给她
- D.张三退役后,其在部队的服役年限不能计入其后参加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年限
- 69【1801322四川】下列有关林木和林地使用权的说法正确的是
- A. 森林资源属于国家所有,由法律规定属于集体所有的除外
- B. 国有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团体, 部队营造的林木, 归该单位所有
- C. 集体所有制单位营造的林木, 归该单位所有
- D. 村居民在房前屋后、自留地、自留山种植的林木,归个人所有,城镇居民和职工在自有房屋的庭院内种植的林木,归个人所有
- 70【180625】 根据《森林法》,关于采伐管理,下列哪些选项是正确的?
- A 集体所有的森林和林木每年的采伐限额,以县为单位确定
- B. 农村居民采伐房前屋后个人所有的零星林木, 无须申请采伐许可证
- C. 农村居民采伐自留地、自留山的林木,无论采伐数量多少均应申请采伐许可证
- D. 个人承包集体所有的荒山造林,承包后种植的林木为其所有,采伐时无须申请采伐许可证

- 71【1806208】下列有关森林资源保护制度说法正确的有哪些?
- A. 护林员在巡视过程中针对造成森林资源破坏的行为,可以自己直接进行处罚、处理
- B. 禁止毁林开垦和毁林采石、采砂、采土以及其他毁林行为
- C.各级政府应当针对当地典型的森林生态地区、珍贵动物和植物生长繁殖的林区、天然热带雨林区和具有特殊保护价值的其他天然林区,划定自然保护区,加强保护管理
- D.采伐自然保护区以外的珍贵树木和林区内具有特殊价值的植物资源的,必须经过省、自治区、直辖市林业主管部门批准
- 72【1806209】 明明承包了娃娃岭的一片荒山,在此种植了白桦树。而天天是娃娃岭当地的居民,在自己的屋后种了5棵杨树。2018年某天,张三跑进明明承包的白桦林偷偷砍伐了50颗树木,卖给了来林区收购木材的红火火木材公司。下列说法不正确的是?
- A.因为林木所有权归承包人, 所以明明可以随时自由砍伐自己承包地里的白桦树
- B.天天也可以采伐自己屋后的5棵杨树不需要取得采伐许可证
- C.如果红火火木材公司明知张三是盗伐的树木依然收购,仅仅需要承担行政责任即可,不涉及刑事责任
- D.张三盗伐林木的,应该依法赔偿林木所有权人明明的损失
- 73【180276】根据《军人保险法》的相关规定,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全军的军人保险工作由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人保险主管部门负责
- B. 军人保险基金包括军人伤亡保险基金、军入退役养老保险基金、军人退役医疗保险基金和随军未就业的军人配偶保险基金
- C. 军人保险基金由个人缴费、中央财经负担的军人保险资金以及利息收入等资金构成
- D. 军人服现役年限视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年限,可以与入伍前和退出现役后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缴费年限合并计算
- 三、不定项选择题: 共9题, 每题2分, 共18分
- 74【180338】犯罪嫌疑人李某涉嫌贩毒被拘留。送看守所羁押前,在侦查机关办案场所内被侦查人员讯问3次,3次口供内容一致,均为认罪供诉。李某在侦查阶段会见其辩护律师张某时,声称自己在首次讯问时被刑讯逼供。|张某的下列做法正确的是?
- A. 张某可向检察院提出排除非法证据的申请
- B. 张某应当向检察院提供涉嫌刑讯逼供的人员、时间、地点、方式等相关线索或材料
- C. 张某可向检察院申请调阅讯问笔录
- D. 如检察院对于张某提出的排除非法证据的申请不答复,张某可向上一级检察院提出申诉
- 75【180339】犯罪嫌疑人李某涉嫌贩毒被拘留。送看守所羁押前,在侦查机关办案场所内被侦查人员讯问3次,3次口供内容一致,均为认罪供诉。李某在侦查阶段会见其辩护律师张某时,声称自

己在首次讯问时被刑讯逼供。|经检察院查明,首次讯问时存在刑讯逼供的情形;第二次讯问程序合法;第三次讯问时侦查机关更换了侦查人员,且明确告知了张某的诉讼权利和认罪的法律后果。关于3份口供,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第一份口供应当排除,后两份口供可作为证据使用
- B. 前两份口供应当排除, 第三份口供可作为证据使用
- C. 第一份口供应当排除,第二份口供可作为证据使用,第三份口供视具体情况判断是否可作为证据使用
- D. 3份口供都应当排除
- 76【180340】犯罪嫌疑人李某涉嫌贩毒被拘留。送看守所羁押前,在侦查机关办案场所内被侦查人员讯问3次,3次口供内容一致,均为认罪供诉。李某在侦查阶段会见其辩护律师张某时,声称自己在首次讯问时被刑讯逼供。|如李某在一审时提出非法证据排除的申请,但一审法院审查后并未排除,后判处李某有期徒刑5年。李某不服,以程序违法为由提起上诉。二审法院审查后认为应当排除非法证据,下列做法正确的是?
- A. 应当裁定撤销原判, 发回原审法院重审
- B. 排除非法证据后,认为不影响原判决认定事实和适用法律、量刑适当,应当裁定驳回上诉
- C. 排除非法证据后,认为不影响原判决认定事实,但原判决量刑不当的,应当改判
- D. 排除非法证据后,认为原判决认定事实不清,可以裁定撤销原判,发回原审法院重审
- 77【1801394四川】 2017年2月14日,17岁的黄某在路上遇见其前女友苏某与史某在一起过情人节,黄某心生不悦,上前殴打史某,经鉴定,史某构成轻伤。本案属于未成年人案件,下列关于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诉讼程序表述正确的是?
- A. 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没有委托辩护人的, 法院、检察院、公安机关应当通知法律援助机构指派律师为其提供辩护
- B. 对于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在讯问和审判时,应当通知未成年人犯罪嫌疑人、法定代理人到场
- C. 审判的时候被告人不满18岁的案件,不公开审理。但是,经未成年被告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未成年被告人所在学校和未成年人保护组织可以派代表参加
- D. 对于未成年人刑事案件,不能适用简易程序审理
- 78【1805134】 小明等15户居民对市工商管理局准予小区内电脑维修公司登记注册不服,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代表人可以委托1至2人作为诉讼代理人
- B.15户居民应当推选1至5名诉讼代表人
- C.如果提起行政复议,应当推选1至5名代表人
- D.如果居民推选不出代表人,可以由人民法院在起诉的当事人中指定代表人

- 79【1805109】 开心工厂对甲市A区工商局的处罚决定不服,以案件重大复杂为由,向甲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甲市中级人民法院可以指定甲市B区人民法院审理此案
- B.甲市中级人民法院应当在30日内作出处理
- C.甲市中级人民法院可以决定自己审理
- D.甲市中级人民法院可以移送上一级人民法院管辖
- 80 【1804140】 以下有关民事执行和解的说法错误的是:
- A.甲诉乙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乙败诉,未提出上诉,在执行过程中,甲乙达成和解协议,后乙拒不履行和解协议,甲只能请求恢复执行一审生效判决
- B.执行当事人自愿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后,可以共同申请法院进行司法确认,否则执行和解协议不具有强制执行力
- C.当事人之间的和解协议合法有效并已经履行完毕, 法院应判决执行终结
- D.甲与乙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由甲用自己的首饰来抵偿所欠房租,在和解协议履行完毕后,乙发现甲提供的首饰存在品质问题,此时乙有权申请法院恢复对原生效判决的执行
- 81【180294】 根据我国自然资源的相关法律法规,下列说法正确的是?
- A. 单位之间发生的林木、林地所有权和使用权争议,由当地县级或者乡级人民政府依法处理
- B. 国家设立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用于提供生态效益的防护林和特种用途林的森林资源、林木的营造、抚育、保护和管理
- C. 临时占用林地的期限不得超过6个月,并不得在临时占用的林地上修筑永久性建筑物
- D. 各级林业主管部门负责组织森林资源清查,建立资源档案制度,掌握资源变化情况
- 82 【180494】 非经国务院授权的有关主管部门同意,不得在下列哪些地区开采矿产资源?
- A.港口、机场、国防工程设施圈定地区以内
- B. 铁路、重要公路两侧一定距离以内
- C. 重要河流、堤坝两侧一定距离以内
- D. 国家重点保护的不能移功的历史文物和名胜古迹所在地

答案及解析

1、正确答案:A。解析:《监察法》第11条规定,监察委员会依照本法和有关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 (一)对公职人员开展廉政教育,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二)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三)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第15条规定,监察机关对下列公职人员和有关人员进行监察:(一)中国共产党机关、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机关、人民政府、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各级委员会机关、民主党派机关和工商业联合会机关的公务员,以及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管理的人员;(二)法律、法规授权或者受国家机关依法委托管理公共事务的组织中从事公务的人员;(三)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四)公办的教育、科研、文化、医疗卫生、体育等单位中从事管理的人员;(五)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中从事管理的人员;(六)其他依法履行公职的人员。根据上述法条可知,A项错误,没有审判职责,BCD项正确。

【注意】不用记每个罪名,只需要掌握:只要是跟职务相关的犯罪,原则上都是由监察委员会调查

2、正确答案:B。解析:《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第8条规定:"国家监察委员会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产生,负责全国监察工作。国家监察委员会由主任、副主任若干人、委员若干人组成,主任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副主任、委员由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每届任期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相同,连续任职不得超过两届。国家监察委员会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接受其监督。"故A、C、D三项错误,B项正确。

综上所述,本题答案为B。

3、正确答案:A。 解析:A 项:A选项涉及庭前会议的召开。《关于办理刑事案件严格排除非法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第25条规定:"被告人及其辩护人在开庭审理前申请排除非法证据,按照法律规定提供相关线索或者材料的,人民法院应当召开庭前会议……"因此,A选项正确。

B 项:B选项涉及证据合法性调查的阶段。《关于办理刑事案件严格排除非法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第30条规定:"庭审期间,法庭决定对证据收集的合法性进行调查的,应当先行当庭调查。但为防止庭审过分迟延,也可以在法庭调查结束前进行调查。"因此,B选项错误。

C项: C选项涉及庭外核查的程序。《关于办理刑事案件严格排除非法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第32条规定: "法庭对控辩双方提供的证据有疑问的,可以宣布休庭,对证据进行调查核实。必要时,可以通知公诉人、辩护人到场。"因此,C选项错误。

D 项: D选项涉及合法性调查的决定及宣布程序。《关于办理刑事案件严格排除非法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第33条规定:"法庭对证据收集的合法性进行调查后,应当当庭作出是否排除有关证据的决定。必要时,可以宣布休庭,由合议庭评议或者提交审判委员会讨论,再次开庭时宣布决定。在法庭作出是否排除有关证据的决定前,不得对有关证据宣读、质证。"因此,D选项错误。

4、正确答案: D。解析:《关于办理刑事案件严格排除非法证据规则若干问题的规定》第33条第2款规定,在法庭做出是否排除有关证据的决定前,不得对有关证据宣读、质证。故A项正确。《高法解释》第82条规定,询问笔录有下列瑕疵,经补正或者作出合理解释的,可以采用;不能补正或者作出合理解释的,不得作为定案的根据:(一)讯问笔录填写的询问时间、询问人、记录人、法定代理人等有误或者存在矛盾的;(二)讯问人没有签名的;(三)首次讯问笔录没有记录告

知被讯问人相关权利和法律规定。B项正确。

《关于办理刑事案件严格排除非法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第38条第1款规定,人民检察院、被告人及其法定代理人提出抗诉、上诉,对第一审人民法院有关证据收集合法性的审查、调查结论提出异议的,第二审人民法院应当审查。C项正确。

《关于办理刑事案件严格排除非法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第38条第3款规定,人民检察院在第一审程序中未出示证据证明证据收集的合法性,第一审人民法院依法排除有关证据的,人民检察院在第二审程序中不得出示之前未出示的证据,但在第一审程序后发现的除外,故D项错误。

5、 正确答案:B。 解析:A项错误,只有对具有进攻性、破坏性、紧迫性的违法犯罪行为,才能进行正当防卫。

B项正确,正当防卫针对的只能是不法侵害人本人,针对动物,可能成立紧急避险,打死藏獒可能涉嫌故意毁坏财物罪(如果是野土狗,无罪,不成立正当防卫和紧急避险,因为打野土狗不成立犯罪,当然也不会涉及到阻却事由)

C项错误,正当防卫是指,为了使国家、公共利益、本人或者他人的人身、财产和其他权利免受正在进行的不法侵害,而采取的制止不法侵害的行为,即对不法侵害人造成损害的行为。C项中,丙大喊一声抓小偷不可能对小偷造成损害,其行为不是正当防卫。

D项错误,不存在不法侵害,丁的行为是正当业务行为。

6、正确答案:B。解析:A选项:首先,正当防卫只能是针对不法侵害者实施,甲是在合法行使职权,当然不属于对于张某的不法侵害,所以无论张某还是第三人,均不得对甲的合法职务行为行使防卫权。其次,王某主观上误以为有人在不法攻击张某,但客观上并不是如此,王某的行为至多是假想防卫,假想防卫显然不属于正当防卫。A选项错误。

B选项:乙的贩卖、运输毒品本身确实是违法犯罪行为,但这并不意味着任何人可以改变乙对于毒品的事实性持有,否则,国家对于违禁品的管制秩序将无从保障。因此,第三人抢劫乙的毒品的,仍然属于对乙的不法侵害,乙当然可以行使防卫权。B选项正确。

C选项: 丙在抢下不法攻击者秦某的刀, 并且秦某已经"投降"的情况下, 意味着不法侵害已经终局性的终止了, 此时便不再存在不法侵害。丙仍然持刀攻击的行为便属于故意犯罪, 而不再是正当防卫。C选项错误。

D选项是重点干扰项。《刑法》第20条第3款规定,对正在进行行凶、杀人、抢劫、强奸、绑架以及其他严重危及人身安全的暴力犯罪,采取防卫行为造成不法侵害人伤亡的,不属于防卫过当,不负刑事责任。这是特殊防卫权的规定,但是要注意的是,并非所有的抢劫、强奸、绑架等行为都可以适用无限防卫权的规定,应当认为,必须是采用严重危及人身安全的手段犯抢劫等罪时才能适用。钱某只是采用投药的方式迷奸,应当认为其侵害的手段和侵害的缓急都还没有达到严重危及人身安全的程度,都还不足以说明此时行使特殊防卫权是正当的。据此,D选项错误。

7、正确答案:C。 解析:A 项中:《行政法规制定程序条例》第9条规定:"国务院法制机构应当根据国家总体工作部署,对行政法规立项申请和公开征集的行政法规制定项目建议进行评估论证

,突出重点,统筹兼顾,拟订国务院年度立法工作计划,报党中央、国务院批准后向社会公布。 "据此,A选项表述正确。

B 项中:《行政法规制定程序条例》第8条规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认为需要制定行政法规的,应当于国务院编制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前,向国务院报请立项。国务院有关部门报送的行政法规立项申请,应当说明立法项目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依据的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拟确立的主要制度。国务院法制机构应当向社会公开征集行政法规制定项目建议。"据此,国务院行政法规制定项目的确定,可以来自于向社会公众公开征集的立法建议。据此,B选项表述正确。

C 项中:《行政法规制定程序条例》第35条规定: "国务院可以根据全面深化改革、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就行政管理等领域的特定事项,决定在一定期限内在部分地方暂时调整或者暂时停止适用行政法规的部分规定。"据此,国务院决定暂停适用的是行政法规的部分规定,而非该行政法规的全部规定。C选项表述错误。

D 项中:《行政法规制定程序条例》第31条规定:"行政法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国务院解释:(一)行政法规的规定需要进一步明确具体含义的;(二)行政法规制定后出现新的情况,需要明确适用行政法规依据的。国务院法制机构研究拟订行政法规解释草案,报国务院同意后,由国务院公布或者由国务院授权国务院有关部门公布。行政法规的解释与行政法规具有同等效力。"据此,D选项表述正确。

8、正确答案: D。 解析:《行诉解释》第128条规定: "行政诉讼法第三条第三款规定的行政机关负责人,包括行政机关的正职、副职负责人以及其他参与分管的负责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的,可以另行委托一至二名诉讼代理人。行政机关负责人不能出庭的,应当委托行政机关相应的工作人员出庭,不得仅委托律师出庭。"

A项错误,行政机关负责人包括其他参与分管的负责人。

B项错误,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的,可以另行委托一至二名诉讼代理人。

C项错误,行政机关负责人不能出庭的,应当委托行政机关相应的工作人员出庭,不得仅委托律师出庭。

D项正确,行政机关的副职负责人可以出庭应诉。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D

9、正确答案: C。解析: ABC项: A、B选项错误, C选项正确。根据《行政诉讼法司法解释》第21条的规定: "当事人对由国务院、省级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开发区管理机构作出的行政行为不服提起诉讼的,以该开发区管理机构为被告;对由国务院、省级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开发区管理机构所属职能部门作出的行政行为不服提起诉讼的,以其职能部门为被告;对其他开发区管理机构所属职能部门作出的行政行为不服提起诉讼的,以开发区管理机构为被告;开发区管理机构没有行政主体资格的,以设立该机构的地方人民政府为被告。"A选项错误,应该以工商局为被告。

B选项错误,工商局不属于中央垂直管辖的情况,所以既可以向管委会提出申请,可以向上级工商部门,B选项的应当是错误的。

C选项正确,诉讼期间行政行为依然可以申请强制执行,工商局没有强制执行权,需要申请法院执

行。

D选项:错误,根据《行政诉讼法司法解释》第50条的规定: "行政诉讼法第八十一条、第八十三条、第八十八条规定的审理期限,是指从立案之日起至裁判宣告、调解书送达之日止的期间,但公告期间、鉴定期间、调解期间、中止诉讼期间、审理当事人提出的管辖异议以及处理人民法院之间的管辖争议期间不应计算在内。"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C

10、正确答案: D。 解析: A选项: 错误,根据《行政诉讼法》第57条的规定: "人民法院对起诉行政机关没有依法支付抚恤金、最低生活保障金和工伤、医疗社会保险金的案件,权利义务关系明确、不先予执行将严重影响原告生活的,可以根据原告的申请,裁定先予执行。"

B选项:错误,法律并没有要求先予执行的人提供担保。

C选项:错误,根据新《行政诉讼法司法解释》第93条第1款的规定: "原告请求被告履行法定职责或者依法履行支付抚恤金、最低生活保障待遇或者社会保险待遇等给付义务,原告未先向行政机关提出申请的,人民法院裁定驳回起诉。"故只有张三向民政局申请之后民政局才知道给付义务的存在,因此张三不能直接向法院起诉。

D选项:正确,根据《行政诉讼法司法解释》第93条第2款的规定: "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原告所请求履行的法定职责或者给付义务明显不属于行政机关权限范围的,可以裁定驳回起诉。" 支付最低生活保障金明显不属于工商局的权限范围,故法院可以裁定驳回起诉。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D

11、正确答案: A。 解析: AD项: 根据《行政诉讼法》第36条第1款的规定: "被告在作出行政行为时已经收集了证据,但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不能提供的,经人民法院准许,可以延期提供。" 延期提供必须经法院准许,而不是书面告知,据此,A项正确,D项错误。

BC项:根据《行政诉讼法解释》第34条的规定: "根据行政诉讼法第三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被告申请延期提供证据的,应当在收到起诉状副本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方式向人民法院提出。人民法院准许延期提供的,被告应当在正当事由消除后十五日内提供证据。逾期提供的,视为被诉行政行为没有相应的证据。"据此,BC选项错误。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A。

- 12、正确答案: C。 解析: 考查行政诉讼判决。《行政诉讼法》第74条: "行政行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人民法院判决确认违法, 但不撤销行政行为:
- (一)行政行为依法应当撤销,但撤销会给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二)行政行为程序轻微违法,但对原告权利不产生实际影响的。

行政行为有下列情形之一,不需要撤销或者判决履行的,人民法院判决确认违法:

- (一)行政行为违法,但不具有可撤销内容的;
- (二)被告改变原违法行政行为,原告仍要求确认原行政行为违法的;
- (三)被告不履行或者拖延履行法定职责,判决履行没有意义的。"

故本题正确答案为C。

13、正确答案:A。 解析:AB项:我国的修宪机关是全国人大,宪法修正案由全国人大主席团公布。故A正确,B错误。

C项:2004年是对宪法的部分修改,而非全面修改。故C项错误

D项:全国人大常委会或1/5以上代表联名,可以提出修改宪法的议案。所以除了1/5以上代表联名提出以外,全国人大常委会也可以提,故D项说法太绝对了,错误。

14、正确答案:B。解析:《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17条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享有立法权。【故A正确】

香港特别行政区的立法机关制定的法律须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备案不影响该法律的生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在征询其所属的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委员会后,如认为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机关制定的任何法律不符合本法关于中央管理的事务及中央和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关系的条款,可将有关法律发回,但不作修改。【全国人大常委会不能修改香港立法,只可发回,故C错误】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发回的法律立即失效。该法律的失效,除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法律另有规定外,无溯及力。

C和D是法条原文,正确,但不用记忆,这个题主要考上述内容。

15、正确答案: B。 解析: A项: 因为福州是地级市, 因此, 其地方性法规的生效是需要经过福建省人大常委会的批准的, 事前经过批准的立法, 当作批准机关自己的立法来处理, 所以福州市人大无法改变、撤销。(但福建省人大可以改变或撤销, 全国人大常委会可以撤销), 因此A错误。

B项:因为被授权的立法的效力由授权机关来保证。因此B正确。

C项:针对地方性法规和部门规章的冲突,三步走:首先提交国务院;其次,看国务院的意见,如果国务院认为应当适用地方性法规,这事儿就完了,因为国务院作为国务院部委的领导机关,有权否定其下属立法行为的效力;如果国务院认为应当适用部门规章,则还需要提交全国人大常委会作出最终的裁决。因此C错误。

D项:因为备案找上级指的是找上位法的制定机关,国务院和地方权力机关虽然既不是领导关系,也不是监督关系,但国务院制定的行政法规具有仅次于宪法和法律的效力,所以构成地方性法规的上位法,所以是需要向国务院备案的。因此D错误。

16、正确答案: D。解析:关于法律的备案,注意以下几个原则:第一,备案是自下而上的,但是,各级人大不接受备案。因此备案的最高主体是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全国人大常委会不接受规章的备案。因此,规章备案最高到国务院。第三,批准生效的法规由批准机关向上报备案。

A项:自治区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定的自治条例由省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因全国人大不接受备案,故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之后,不存在备案的问题。故 A选项正确。

B项: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地方性法规,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国务院备案;设区的市、自治州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地方性法规

,由省、自治区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后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国务院备案。 故B选项正确。

C项:两央、两高、两委有权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对备案法规的审查要求。包括公民在内的其他主体有权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提出对备案法规的审查建议。全国人大常委会收到审查建议的,应当答复。故C选项正确。

D项:专门委员会发现备案法规确实违法的,可以向制定机关提出书面审查意见,制定机关应当在两个月内答复。制定机关不予修改的,有关的专门委员会以及常委会的工作机构应当向委员长会议提出书面审查意见和予以撤销的议案,由委员长会议决定是否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决定,专门委员会无权撤销。故D选项错误。

综上所述,本题答案为D。

17、正确答案: D。 解析: A选项:房屋虽然登记在张某名下,但是该房屋属于夫妻共有,是夫妻共同财产。故 A选项错误,不选。

B选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及夫妻债务纠纷案件适用法律有关问题的解释》第3条规定:"夫妻一方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以个人名义超出家庭日常生活需要所负的债务,债权人以属于夫妻共同债务为由主张权利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但债权人能够证明该债务用于夫妻共同生活、共同生产经营或基于夫妻双方共同的意思表示除外。"张某举债用于打赏主播而非为家庭共同生活、共同生产经营,且刘某毫不知情。因此,该债务不属于夫妻共同债务, 刘某不应承担连带责任。 B选项错误,不选。

C选项:夫妻之间互相享有家事代理权或对共有财产享有平等处理权,因此夫妻单方面将房屋抵押而签订的抵押合同应该是有效的(因为即使是无权处分,也不影响合同的有效性)。虽然刘某并不知情,但抵押合同有效。C选项错误,不选。

D选项:抵押合同有效,而且也办理了抵押登记,抵押权设立。 所以 , 杨某取得抵押权 , D选项正确 , 为本题正确选项 。

18、正确答案: C。 解析: A项: 执行异议之诉包括许可执行之诉和案外人异议之诉, 提起执行异议之诉的主体有二: 一是申请执行人, 二是案外人, 被申请执行人无权提起执行异议之诉, 选项 A的说法错误。

B项:无论是案外人提起执行异议之诉,还是申请执行人提起执行异议之诉,均应由案外人就自身对执行标的享有足以排除强制执行的民事权益承担举证证明责任,选项B的说法错误。

C项:人民法院审理执行异议之诉案件,适用一审普通程序,且在审理期间,法院不得处分执行标的物,C正确。

D项:根据《民诉法解释》307条规定:"案外人提起执行异议之诉的,以申请执行人为被告。被执行人反对案外人异议的,被执行人为共同被告;被执行人不反对案外人异议的,可以列被执行人为第三人。"据此可知,被执行人反对案外人异议的,被执行人为共同被告;被执行人不反对案外人异议的,可以列被执行人为第三人。因此选项D的说法错误。

综上所述,本题答案为C。

19、正确答案: D。 解析: A选项错误, 依据《反垄断法》第28条规定, 经营者集中具有或者可能具有排除、限制竞争效果的, 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应当作出禁止经营者集中的决定。但是, 经营者能够证明该集中对竞争产生的有利影响明显大于不利影响, 或者符合社会公共利益的, 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可以作出对经营者集中不予禁止的决定。

B选项错误,外资并购境内企业涉及国家安全的才进行安全审查。依据为《反垄断法》第31条规定,对外资并购境内企业或者以其他方式参与经营者集中,涉及国家安全的,除依照本法规定进行经营者集中审查外,还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国家安全审查。

C选项错误,只有不予禁止的集中才附加条件。依据为《反垄断法》第29条规定,对不予禁止的经营者集中,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可以决定附加减少集中对竞争产生不利影响的限制性条件。

D选项正确,符合《反垄断法》第48条规定,经营者违反本法规定实施集中的,由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责令停止实施集中、限期处分股份或者资产、限期转让营业以及采取其他必要措施恢复到集中前的状态,可以处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20、正确答案:C。解析:解析:《社会保险法》第37条规定:"职工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本人在工作中伤亡的,不认定为工伤:(一)故意犯罪;(二)醉酒或者吸毒;(三)自残或者自杀;(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社会保险法》第41条规定:"职工所在用人单位未依法缴纳工伤保险费,发生工伤事故的,由用人单位支付工伤保险待遇。用人单位不支付的,从工伤保险基金中先行支付。 从工伤保险基金中先行支付的工伤保险待遇应当由用人单位偿还。用人单位不偿还的,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可以依照本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追偿。"

《社会保险法》第43条规定:"工伤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遇:(一)丧失享受待遇条件的;(二)拒不接受劳动能力鉴定的;(三)拒绝治疗的。"

A选项:上班时间洗桑拿,被仇人砍伤不属于工伤。必须是工作时间,工作原因。故A选项错误。

B选项:因醉酒导致伤害的不认定是工伤。故B选项错误。

C选项:职工所在用人单位未依法缴纳工伤保险费,发生工伤事故的,由用人单位支付工伤保险待遇。故C选项正确。

D选项: 拒不接受劳动能力鉴定是停止享受工伤保险待遇的法定情形。故D选项错误。综上,本题选C。

21、正确答案: C。解析: A项: 我国《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第21条规定: "结婚条件,适用当事人共同经常居所地法律;没有共同经常居所地的,适用共同国籍国法律;没有共同国籍,在一方当事人经常居所地或者国籍国缔结婚姻的,适用婚姻缔结地法律。"本题中黄某和玛丽没有共同经常居所地和共同国籍国,而中国是一方当事人黄某的国籍国,也是婚姻缔结地。因此,两人的结婚条件应适用中国法。故 A 选项说法正确,不选。

B项:《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第22条规定:"结婚手续,符合婚姻缔结地法律、一方当事人经常居所地法律或者国籍国法律的,均为有效。"中国为两人的婚姻缔结地,同时也是一方当事人黄某的国籍国,所以结婚手续符合中国法的,有效。

C项:《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第8条规定:"涉外民事关系的定性,适用法院地法律。"甲国法不是法院地法。因此,C选项的说法错误,为本题正确选项。

D项:《涉外民事关系法律适用法》第10条(1)款的规定:"涉外民事关系适用的外国法律,由人民法院、仲裁机构或者行政机关查明。当事人选择适用外国法律的,应当提供该国法律。"因此,在民政部门进行涉外婚姻登记过程中需要适用甲国法的,民政部门负查明甲国法的责任。故D选项说法正确,不选。

22、正确答案: C。 解析: CRS "共同申报准则"本质是为了全球性地抵制偷漏税而在不同国家之间进行自动报告财务信息。CRS要求本国金融机构向本国税务部门上报财务信息,所以A项中乙国金融机构应向乙国税务部门上报该信息,而不是直接报给甲国。故A项说法错误。

CRS强调的是自动报告财务信息,与双边协定中的情报交换条款有所不同,双边协定中的情报交换是依申请而进行的,申请时需要提供涉税的证明材料。因此B项说法错误。

CRS规定的金融机构包括银行、信托、券商、律所、会计事务所、提供各种金融投资产品、特定的保险机构的账户,因此C项表述是正确的。

下列资产信息将被CRS交换:存款账户、托管账户、投资机构的股权或者债权权益账户、基金、信托计划、专户/集合类资产管理计划、具有现金价值的保险合同或年金合同等,一些实物性质的资产,如不动产贵金属等不属于申报范围,因此D项所述的所有资产的表述不正确。

23、正确答案: C。解析: A项: CRS要求金融机构向所在国的税务管理机构收集上报非税收居民(non-resi-dents)或非税收居民控制的金融账户信息。确定信息是否需要交换取决于账户持有人及受益人是哪国的税收居民,而税收居民身份不取决于国籍,每个国家对于自己国家的税收居民都有严格的界定。因此,A选项错误。

BC项: CRS 要求申报的内容是非居民金融账户中的金融资产,包括存款账户、托管账户、某些投资实体中的股权权益或债权权益、具有现金价值的保险合同和年金合同【并不是所有保险合同】。但不包括不产生现金流的资产,比如不动产、艺术品、珠宝、贵金属等。因此,B选项错误,C选项正确。

D项:金融账户金额在25万美元以下的,不在情报交换的范围之内,因此,D选项错误。

24、 正确答案:C。 解析:A选项:错误,在行政法中,只有检察院具有公益诉讼的原告资格。

B选项:错误,行政公益证讼是以检察建议为起诉前提。

C选项:正确,检察院不能直接向法院提起行政公益诉讼,应当向行政机关提出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职责。

D选项:错误,行政机关应当在收到检察建议书之日起2个月内依法履行职责,并书面回复检察院。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C

25、正确答案:B。解析:根据《民事诉讼法》第55条第2款,人民检察院在履行职责中发现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在没有前款规定的机关和组织或者前款规定的机关和组织不提起诉讼的情况下,可以向人民法院

提起诉讼, B项正确。

根据《民诉法解释》第285条第1款的规定,公益诉讼案件由侵权行为地或者被告住所地中级人民法院管辖,A项错误。

根据《民诉法解释》第288条:人民法院受理公益诉讼案件,不影响同一侵权行为的受害人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提起诉讼。第289条: "对公益诉讼案件,当事人可以和解,人民法院可以调解。" C,D项错误。

26、正确答案: A。 解析: A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人保险法》第8条: "军人因战、因公、因病致残的,按照评定的残疾等级和相应的保险金标准,给付军人残疾保险金。" 卫民因为救灾负伤致残,所以可以享受残疾保险金。故A选项正确。

B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人保险法》第10条: "军人因下列情形之一死亡或者致残的,不享受军人伤亡保险待遇:

- (一)故意犯罪的;
- (二)醉酒或者吸毒的;
- (三)自残或者自杀的;
- (四)法律、行政法规和军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卫国因为盗窃负伤致残,不享受残疾保险金,故B选项错误。

C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人保险法》第12条: "军人伤亡保险所需资金由国家承担,个人不缴纳保险费。"因此,卫民不需要自己缴纳保险费,故C选项错误。

D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人保险法》第11条:"已经评定残疾等级的因战、因公致残的军人退出现役参加工作后旧伤复发的,依法享受相应的工伤待遇。"故卫民可以享受工伤待遇。

27、正确答案:B。解析:A选项正确,B选项错误。B选项漏掉了限期改正环节,因而错误。依据为《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矿业权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4条规定:"出让人未按照出让合同的约定移交勘查作业区或者矿区、颁发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或者采矿许可证,受让人请求解除出让合同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受让人勘查开采矿产资源未达到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批准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要求,在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规定的期限内拒不改正,或者因违反法律法规被吊销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采矿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出让合同的约定支付矿业权出让价款,出让人请求解除出让合同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C选项正确。依据为《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矿业权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8条规定:"矿业权转让合同依法成立后,转让人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报批义务,受让人请求解除合同、返还已付转让款及利息,并由转让人承担违约责任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D选项正确。依据为《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矿业权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11条规定:"矿业权转让合同依法成立后、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批准前,矿业权人又将矿业权转让给第三人并经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批准、登记,受让人请求解除转让合同、返还已付转让款及利息,并由矿业权人承担违约责任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

28、正确答案: A。 解析:解析:《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17条: "单位之间发生的林木、林地所有权和使用权争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处理。个人之间、个人与单位之间发生的林木所有权和林地使用权争议,由当地县级或者乡级人民政府依法处理。当事人对人民政府的处理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接到通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人民法院起诉。在林木、林地权属争议解决以前,任何一方不得砍伐有争议的林木。"

AB选项:小王与甲公司之间的争议属于个人和单位之间争议,由当地县级或者乡级人民政府依法处理,该林地位于朝阳乡,故可以找当地乡政府处理。故A选项正确,B选项错误。

C选项:森林争议先由行政机关处理,当事人对政府决定不服的才可以提起诉讼,故C选项错误。

D选项:在林木、林地权属争议解决以前,任何一方不得砍伐有争议的林木。甲公司不可以在争议解决前砍伐树木,故D选项错误。

综上,本题选择A。

29、正确答案:B。解析:A项:侮辱国歌罪,是指在公共场合,故意篡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歌词、曲谱,以歪曲、贬损方式奏唱国歌,或者以其他方式侮辱国歌,情节严重的行为。甲只是深夜在家演唱,并非是在公共场合,因而不成立本罪。A选项错误。

B项:妨害公务罪是指以暴力、威胁方法阻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的行为。对于暴力与威胁的方法并没有限制,因此,明知可能导致公务人员受伤的驾车逃离行为当然可以成立妨害公务罪中的暴力方式,据此,乙成立妨害公务罪。B选项正确。

C项:丙编造虚假恐怖信息的目的在于骗取财物,其称有"炸弹"显然会想让被害人基于意志胁迫而交付财产,因而,丙又成立敲诈勒索罪。由于只有一行为,而编造虚假恐怖信息罪与敲诈勒索罪的保护法益不具同一性,因而两罪成立想象竞合关系。所以认为丙仅成立编造虚假恐怖信息罪是错误的表述,C选项错误。

D项: 伪造虚构的国家机关文件, 仍然侵犯了国家机关公文、证件的公共信用, 因此, 应当成立伪造国家机关公文罪。D选项错误。

30、正确答案:B,C,D。解析:A选项正确。《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办法》第6条第1款,人民监督员每届任期五年,连续担任人民监督员不超过两届。A项是法条原文陈述,正确。

B选项错误,《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办法》第10条第2款,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司法行政机关的在职工作人员和人民陪审员不参加人民监督员选任。因此,B选项错误。

C选项错误,人民检察院办理案件需要人民监督员进行监督评议的,应当在开展监督评议三个工作日前将需要的人数、评议时间、地点等有关事项通知司法行政机关,由司法行政机关从人民监督员信息中随机抽选,而不是由人民检察院抽选。

D选项错误,人民监督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年满23周岁,公道正派有一定的文化水平,身体健康。因此D选项说法错误,应当是年满23周岁,不是年满20周岁。

因此,本题答案为BCD。

- 31、正确答案:A,B,D。解析:A选项说法正确,《仲裁法》34条规定:仲裁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必须回避,当事人也有权提出回避申请:
- (一)是本案当事人或者当事人、代理人的近亲属;
- (二)与本案有利害关系;
- (三)与本案当事人、代理人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仲裁的;
- (四)私自会见当事人、代理人,或者接受当事人、代理人的请客送礼的。

B选项说法正确,《仲裁法》第36条规定:仲裁员是否回避,由仲裁委员会主任决定;仲裁委员会主任担任仲裁员时,由仲裁委员会集体决定。因此,仲裁员小李的回避由仲裁委员会主任决定。

C选项说法错误,《仲裁法》第53条规定:裁决应当按照多数仲裁员的意见作出,少数仲裁员的不同意见可以记入笔录。仲裁庭不能形成多数意见时,裁决应当按照首席仲裁员的意见作出。

裁决首先应按照多数仲裁员意见作出,仲裁庭不能形成多数意见时,才按照首席仲裁员的意见作出。因此,C选项中,应当以其他两位仲裁员的多数意见作出仲裁裁决。

D选项说法正确,《仲裁法》第58条规定:当事人提出证据证明裁决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向仲裁委员会所在地的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裁决:

- (一)没有仲裁协议的;
- (二)裁决的事项不属于仲裁协议的范围或者仲裁委员会无权仲裁的;
- (三)仲裁庭的组成或者仲裁的程序违反法定程序的;
- (四)裁决所根据的证据是伪造的;
- (五)对方当事人隐瞒了足以影响公正裁决的证据的;
- (六)仲裁员在仲裁该案时有索贿受贿,徇私舞弊,枉法裁决行为的。

人民法院经组成合议庭审查核实裁决有前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裁定撤销。

人民法院认定该裁决违背社会公共利益的,应当裁定撤销。

因此,若法院查证属实,仲裁员小李在仲裁时徇私舞弊,则法院有权撤销该仲裁裁决。

综上,本题答案为ABD。

32、 正确答案: B,C,D。 解析: 答案: BCD

根据《监察法》第3条的规定,各级监察委员会是行使国家监察职能的专责机关,根据《监察法》第9条的规定,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由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产生,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监察工作。故A选项正确。根据《监察法》第4条规定,监察委员会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监察权,不受行政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的干涉。监察机关办理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案件,应当与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执法部门互相配合,互相制约。可知,监察机关与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执法部门互相配合,但并不是互相监督。故B选项错误。根据《监察法》第1条的规定,监察委员会依照本法和有关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并不是处分,故C选项错误。根据《监察法》第9条第4款的规定,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上一级监察委员会负责,并接受其监督。故D选项错误。

33、正确答案:A.B。 解析:A项:《监察法》第39条第3款规定:"立案调查决定应当向被调

查人宣布,并通报相关组织。涉嫌严重职务违法或者职务犯罪的,应当通知被调查人家属,并向社会公开发布。"甲涉嫌职务犯罪,应当通知被调查人家属,并向社会公开发布。故A项正确。

B项:《监察法》第41条第2款规定:"调查人员进行讯问以及搜查、查封、扣押等重要取证工作,应当对全过程进行录音录像,留存备查。"故B项正确。

C项:《监察法》第43条规定: "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应当由监察机关领导人员集体研究决定。设区的市级以下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应当报上一级监察机关批准。省级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应当报国家监察委员会备案。" 甲是被省一级监察委员会采取留置措施的,不需要报上一级监察机关批准,故C项错误。

D项:《监察法》第49条规定:"监察对象对监察机关作出的涉及本人的处理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处理决定之日起一个月内,向作出决定的监察机关申请复审,复审机关应当在一个月内作出复审决定;监察对象对复审决定仍不服的,可以在收到复审决定之日起一个月内,向上一级监察机关申请复核,复核机关应当在二个月内作出复核决定。复审、复核期间,不停止原处理决定的执行。复核机关经审查,认定处理决定有错误的,原处理机关应当及时予以纠正。"故甲应当是向作出决定的监察机关申请复审,故D项错误。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AB。

34、正确答案:A,B,C,D。解析:A项:《监察法》第15条:"监察机关对下列公职人员和有关人员进行监察:……

(五)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中从事管理的人员;", 故A项说法错误, 当选;

B项:《监察法》第16条第2款规定: "上级监察机关可以办理下一级监察机关管辖范围内的监察事项,必要时也可以办理所辖各级监察机关管辖范围内的监察事项。" 故B项说法错误,当选;

C项:《监察法》第16条第3款规定:监察机关之间对监察事项的管辖有争议的,由其共同的上级监察机关确定。C项所述应当由四川省监察委员会确定管辖,故C项说法错误,当选;

D项:《监察法》第9条第3款规定:地方各级监察委员会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上一级监察委员会负责,并接受其监督。故D项说法错误,当选。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ABCD。

35、 正确答案: B,C。 解析:答案: BC

《刑事诉讼法》第56条第2款规定,当事人及其辩护人、诉讼代理人有权申请人民法院对以非法方法收集的证据依法予以排除。申请排除以非法方法收集的证据的,应当提供相关线索或者材料。故A项正确。

在对证据收集的合法性进行法庭调查的过程中,人民检察院应当对证据收集的合法加以证明。故 B项错误。

对证据收集合法性的调查,根据具体情况,可以在提出申请后进行,也可以在法庭调查结束前一并进行。故C项错误。

对于经过法庭审理,确认或者不能排除存在刑讯逼供或其他以非法方法收集证据情况的,对有关证据应当予以排除。故D项正确。

36、正确答案:A,B,C。解析:《关于办理刑事案件严格排除非法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

第二条 采取殴打、违法使用戒具等暴力方法或者变相肉刑的恶劣手段,使犯罪嫌疑人、被告人遭受难以忍受的痛苦而违背意愿作出的供述,应当予以排除。

第三条 采用以暴力或者严重损害本人及其近亲属合法权益等进行威胁的方法,使犯罪嫌疑人、被告人遭受难以忍受的痛苦而违背意愿作出的供述,应当予以排除。

第四条 采用非法拘禁等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方法收集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供述,应当予以排除。A符合,D仅仅对犯罪嫌疑人适用暴力,没有达到难以忍受的痛苦的标准,不是应当排除的范围。故A正确,D错误。

第六条 采用暴力、威胁以及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等非法方法收集的证人证言、被害人陈述,应当予以排除。故BC都需要排除

综上所述,本题答案为ABC。

37、正确答案: A,B。解析:《刑诉解释》第536条和第537条规定,被决定强制医疗的人、被害人及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对强制医疗决定不服的,可以自收到决定书之日起5日内向上一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复议期间不停止执行强制医疗的决定。对不服强制医疗决定的复议申请,上一级人民法院应当组成合议庭审理,并在1个月内,按照下列情形分别作出复议决定:(1)被决定强制医疗的人符合强制医疗条件的,应当驳回复议申请,维持原决定;(2)被决定强制医疗的人不符合强制医疗条件的,应当撤销原决定;(3)原审违反法定诉讼程序,可能影响公正审判的,应当撤销原决定,发回原审人民法院重新审判。

C选项应向上一级人民法院申请,D选项不停止执行。故正确答案为A,B,

38、正确答案:B,C,D。解析:考查行政法规制定程序。《立法法》第67条第2款:行政法规草案应当向社会公布,征求意见,但是经国务院决定不公布的除外。A错误。

《立法法》70条:行政法规由总理签署国务院令公布,B正确。

《立法法》71条第1款:行政法规签署公布后,及时在国务院公报和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以及在全国范围内发行的报纸上刊载。CIE确。

《行政法规制定程序条例》第30条:行政法规在公布后的30日内由国务院办公厅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D正确。

39、正确答案:B,C。解析:A项:根据《立法法》第67条第1款:"行政法规由国务院有关部门或者国务院法制机构具体负责起草,重要行政管理的法律、行政法规草案由国务院法制机构组织起草。行政法规在起草过程中,应当广泛听取有关机关、组织、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听取意见可以采取座谈会、论证会、听证会等多种形式。"故A项正确。

B项:根据《立法法》第67条第2款的规定,行政法规草案应当向社会公布,征求意见,但是经国务院决定不公布的除外。故B项错误。

C项:根据《立法法》第70条: "行政法规由总理签署国务院令公布。有关国防建设的行政法规

,可以由国务院总理、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共同签署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令公布。"故C项错误。

D项:根据《立法法》第71条:"行政法规签署公布后,及时在国务院公报和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以及在全国范围内发行的报纸上刊载。在国务院公报上刊登的行政法规文本为标准文本。"故D正确。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BC。

40、正确答案: A,B,C。解析: 考查政府信息公开及诉讼。《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20条第1款: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照本条例第十三条规定向行政机关申请获取政府信息的,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包括数据电文形式);采用书面形式确有困难的,申请人可以口头提出,由受理该申请的行政机关代为填写政府信息公开申请。A正确。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3条:行政机关认为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涉及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公开后可能损害第三方合法权益的,应当书面征求第三方的意见;第三方不同意公开的,不得公开。但是,行政机关认为不公开可能对公共利益造成重大影响的,应当予以公开,并将决定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和理由书面通知第三方。B正确。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政府信息公开行政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以下简称《政府信息公开规定》)第5条第1款:被告拒绝向原告提供政府信息的,应当对拒绝的根据以及履行法定告知和说明理由义务的情况举证。C正确。

《行政诉讼法》第73条:人民法院经过审理,查明被告依法负有给付义务的,判决被告履行给付义务。但本案行政机关没有给付义务,因此不需作出给付判决。D错误。

41、正确答案: A,B,C,D。解析: AB选项:正确,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17条的规定: "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非营利法人的出资人、设立人认为行政行为损害法人合法权益的,可以自己的名义提起诉讼。" C选项:正确,环保协会作为非营利法人具有独立的行政诉讼的原告资格。

D选项:正确,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政府信息公开行政案件若干问题》的第5条的规定,被告以政府信息与申请人自身生产、生活、科研等特殊需要无关为由不予提供的,人民法院可以要求原告对特殊需要事由作出说明。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ABCD

42、正确答案: A,B,C。解析: A选项: 根据《行政诉讼法司法解释》第25条的规定,市、县级人民政府确定的房屋征收部门组织实施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过程中作出行政行为,被征收人不服提起诉讼的,以房屋征收部门为被告。故A选项正确。

B选项:根据《行诉解释》第14条的规定: "行政诉讼法第二十五条第二款规定的"近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和其他具有扶养、赡养关系的亲属。公民因被限制人身自由而不能提起诉讼的,其近亲属可以依其口头或者书面委托以该公民的名义提起诉讼。近亲属起诉时无法与被限制人身自由的公民取得联系,近亲属可以先行起诉

,并在诉讼中补充提交委托证明。" 故B选项正确。

C选项:《行诉解释》第23条规定:"行政机关被撤销或者职权变更,没有继续行使其职权的行政机关的,以其所属的人民政府为被告;实行垂直领导的,以垂直领导的上一级行政机关为被告。"故C选项正确。

D选项:《行诉解释》第21条规定:"当事人对由国务院、省级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开发区管理机构作出的行政行为不服提起诉讼的,以该开发区管理机构为被告;对由国务院、省级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开发区管理机构所属职能部门作出的行政行为不服提起诉讼的,以其职能部门为被告:对其他开发区管理机构所属职能部门作出的行政行为不服提起诉讼的,以开发区管理机构为被告;开发区管理机构没有行政主体资格的,以设立该机构的地方人民政府为被告。"所以,D项中应当以综合执法局为被告。故D选项错误。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ABC

43、正确答案: A,B。 解析: A选项:《行政诉讼法》第18条规定: "行政案件由最初作出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经复议的案件,也可以由复议机关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本案未经复议,应遵循一般原则,即应当由作出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故A选项正确。

【注意】"拘留"不属于行政强制措施,所以不能适用《行政诉讼法》第19条之规定。本案仍然只能由被告住所地法院管辖,而不是被告所在地与原告所在地均有管辖权。

B选项:区政府将罚款3万元改为5万元的行为,属于复议改变。根据《行政诉讼法》第26条第2款、第3款的规定,以下两种情形以复议机关为被告的,应当以复议机关确定案件的级别管辖:(1)复议机关改变原行政行为的;(2)复议机关在法定期限内未作出复议决定,当事人起诉复议机关不作为的。因此,本案应当以区政府确定级别管辖,属于中级人民法院管辖,故B选项正确。

C选项:《行政诉讼法》第24条规定:"上级人民法院有权审理下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行政案件。下级人民法院对其管辖的第一审行政案件,认为需要由上级人民法院审理或者指定管辖的,可以报请上级人民法院决定。"可见,法律并没有规定上级法院可以将自己管辖的一审案件移交下级法院管辖,故C选项错误。

D选项:根据《行诉解释》第10条第1款的规定:"人民法院受理案件后,被告提出管辖异议的,应当在收到起诉状副本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故D选项错误。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AB。

44、正确答案: C,D。解析: A选项:《行诉解释》第14条第2款规定,"公民因被限制人身自由而不能提起诉讼的,其近亲属可以依其口头或者书面委托以该公民的名义提起诉讼。近亲属起诉时无法与被限制人身自由的公民取得联系,近亲属可以先行起诉,并在诉讼中补充提交委托证明。"可以书面委托也可以口头委托,故A项错误。D正确

B选项:《行诉解释》第8条第2款规定,"对行政机关基于同一事实,既采取限制公民人身自由的行政强制措施,又采取其他行政强制措施或者行政处罚不服的,由被告所在地或者原告所在地的人民法院管辖。"。由此可知,原、被告所在地法院均有管辖权的前提是存在限制人身自由的"强制

措施",而"拘留"并非强制措施,而是行政处罚,故不适用本规定。故B项错误。

C选项:《行政诉讼法》第29条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同被诉行政行为有利害关系但没有提起诉讼,或者同案件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可以作为第三人申请参加诉讼,或者由人民法院通知参加诉讼。"故C项正确。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CD

45、正确答案:A,B,C,D。解析:根据2018年《行政诉讼法司法解释》第148条规定:"人民法院对规范性文件进行一并审查时,可以从规范性文件制定机关是否超越权限或者违反法定程序、作出行政行为所依据的条款以及相关条款等方面进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行政诉讼法第64条规定的'规范性文件不合法':(一)超越制定机关的法定职权或者超越法律、法规、规章的授权范围的;(二)与法律、法规、规章等上位法的规定相抵触的(三)没有法律、法规、规章依据,违法增加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义务或者减损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的;(四)未履行法定批准程序、公开发布程序,严重违反制定程序的;(五)其他违反法律、法规以及规章规定的情形。"因此,ABCD均属于规范性文件不合法的情形。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ABCD

46、正确答案: A,B,C。解析:根据《行政诉讼法解释》第35条:原告或者第三人应当在开庭审理前或者人民法院指定的交换证据清单之日提供证据。因正当事由申请延期提供证据的,经人民法院准许,可以在法庭调查中提供。逾期提供证据的,人民法院应当责令其说明理由;拒不说明理由或者理由不成立的,视为放弃举证权利。B选项缺乏说明理由,程序违法。

原告或者第三人在第一审程序中无正当事由未提供而在第二审程序中提供的证据,人民法院不予接纳。C错误,二审有正当理由也可以提。

D是法条的表述,正确。

A错误,原告行使的是举证权利,不是举证责任,行政诉讼中证明行政行为合法的举证责任属于行政机关,原告证明行政行为不合法属于行使举证权利。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ABC。

47、正确答案:B,C。解析:AB项:根据《行政诉讼法解释》第34条:根据行政诉讼法第三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被告申请延期提供证据的,应当在收到起诉状副本之日起十五日内以书面方式向人民法院提出。人民法院准许延期提供的,被告应当在正当事由消除后十五日内提供证据。逾期提供的,视为被诉行政行为没有相应的证据。因此,A项错误,B项正确。

C项:第37条:根据行政诉讼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对当事人无争议,但涉及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的事实,人民法院可以责令当事人提供或者补充有关证据。因此,C项正确。

D项:第35条第2款:原告或者第三人在第一审程序中无正当事由未提供而在第二审程序中提供的证据,人民法院不予接纳。因此,D项错误。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BC。

48、正确答案:A,D。解析:根据《行政诉讼法解释》第41条的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原告或

者第三人要求相关行政执法人员出庭说明的,人民法院可以准许:(一)对现场笔录的合法性或者真实性有异议的;(二)对扣押财产的品种或者数量有异议的;(三)对检验的物品取样或者保管有异议的;(四)对行政执法人员身份的合法性有异议的;(五)需要出庭说明的其他情形。第44条第1款规定:"人民法院认为有必要的,可以要求当事人本人或者行政机关执法人员到庭,就案件有关事实接受询问。在询问之前,可以要求其签署保证书。"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AD。

因此,AD正确,BC错误。

49、正确答案: A,B,C。 解析: ABC项: 根据《行政诉讼法解释》第43条的规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行政诉讼法第四十三条第三款规定的"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据": (一)严重违反法定程序收集的证据材料;(二)以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的手段获取且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证据材料;(三)以利诱、欺诈、胁迫、暴力等手段获取的证据材料。因此,ABC正确。

D项:根据《行政诉讼法》第35条的规定:"在诉讼过程中,被告及其诉讼代理人不得自行向原告、第三人和证人收集证据。"因此,被告经法院同意可以向原告收集证据。D项太绝对,错误。因此,本题正确答案为ABC。

50、正确答案:A,B。解析:A项:根据《行政诉讼法司法解释》94条第1款的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起诉请求撤销行政行为,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行政行为无效的,应当作出确认无效的判决。"如果当事人起诉请求撤销行政行为,法院经审查认为行政行为无效的,应当作出确认无效的判决。故A项正确,D项错误。

B项:被确认无效的行为自始无效,故B选项正确。

C项:法院独立审案,作出确认无效判决前不需要征求市政府的同意。C项错误。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AB

- 51、正确答案:B,D。解析:立法审查规律总结:
- (1)领导关系(本级人大对本级人大常委会,上级人民政府对下级人民政府,本级人民政府对本级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上级审查下级的适当性(合法性+合理性),既可以改变,又可以撤销。
- (2)监督关系(本级人大常委会对本级人民政府,上一级人大常委会对下一级人大及其常委会,授权机关对被授权机关),上级审查下级的合法性,只能撤销。
- (3)事前经过批准的立法, 当作批准机关自己的立法来处理。
- (4)例外: a地方人大常委会对本级人民政府,只能撤销,但审查的是适当性(合法性+合理性)b全国人大对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的自治区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只审查合法性,只能撤销,不能改变。c自治州和自治县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统归全国人大常委会审查。

据此,A选项错误,B选项正确。

C选项错在审查建议中的建议二字,两央(中央人民政府和中央军委)两高和省人常(省级人大常委会)提出的是审查要求而非审查建议。

D项正确,自治州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需要经过省级人大常委会的批准后生效,《立法法》第

75条规定有"自治州、自治县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报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后生效。"综上所述,本题答案为BD。

52、正确答案: A,B,C。解析:关于法律的改变与撤销,注意,第一,上下级是领导关系的,改变或者撤销。上下级是监督关系的,只撤销不改变。第二,人大后面一般跟的是改变或撤销,但是面对民族法规和授权法规,则只能撤销。常委会后面跟的都是撤销。

A项正确:《立法法》第97条第2项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有权撤销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的违背宪法和本法第七十五条第二款规定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

B项正确:《立法法》第97条第4项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代表大会有权改变或者撤销它的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和批准的不适当的地方性法规;

C项正确:《立法法》第97条第7项规定,授权机关有权撤销被授权机关制定的超越授权范围或者违背授权目的的法规,必要时可以撤销授权。

D项错误:《立法法》第97条第5项规定,地方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有权撤销本级人民政府制定的不适当的规章。D项错在改变省级政府制定的不适当的规章。

故ABC选项均正确,D选项错误。综上所述,本题答案为ABC。

- 53、正确答案: A,B,C,D。 解析: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的具体要求是:(1)建设高素质法治专门队伍。一是要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深入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二是要推进立法、执法、司法部门干部和人才跨部门交流。三是要推进法治专门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完善法律职业准入制度,健全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制度,建设法律职业人员统一职前培训制度,建立从符合条件的律师、法学专家中招录立法工作者、法官、检察官的制度,加快建立符合职业特点的法治工作人员管理制度,切实提高法治专门队伍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因此,A,D项正确。
- (2)加强法律服务队伍建设。一是要加强律师队伍思想政治建设。二是要优化律师队伍结构,在各级党政机关和人民团体普遍设立公职律师,引导和鼓励各类企业设立公司律师,构建社会律师、公职律师、公司律师等优势互补、结构合理的律师队伍。三是要发展公证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人民调解员队伍,推动法律服务志愿者队伍。因此,B项正确。
- (3)创新法治人才培养机制。一是要坚持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法治人才培养的首位:二是要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学理论建设:三是着力培养造就优秀法治人才及后备力量,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建设通晓国际法律规则、善于处理涉外法律事务的涉外法治人才队伍:四是建设一支政治立场坚定、理论功底深厚、熟悉中国国情的高水平法学家和专家团队,建设高素质学术带头人、骨干教师、专兼职教师队伍。因此,C项正确。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ABCD。

54、正确答案:A,C,D。解析:本题涉及夫妻共同财产与夫妻共同债务,离婚时对生活困难一方的补助规定等。根据《婚姻法》第18条的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夫妻一方的财产:.....(3)遗嘱

或赠与合同中确定只归夫或妻一方的财产。由此,李美丽的父母将房屋赠与李美丽,属于李美丽的个人财产,不属于夫妻共同财产。故B项错误。

根据《婚姻法解释(二)》中第11条的规定:婚姻关系存续期间,下列财产属于婚姻法第17条规定的"其他应当归共同所有的财产":……一方以个人财产投资取得的收益……。第24条规定:债权人就婚姻关系存续期间夫妻一方以个人名义所负债务主张权利的,应当按夫妻共同债务处理。但夫妻一方能够证明债权人与债务人明确约定为个人债务,或者能够证明属于婚姻法第19条第3款规定情形的除外。由此,张帅用婚前财产投资股市,婚后获得投资收益10万元,此收益属于夫妻共同财产。故A正确。

个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李美丽以个人名义向王宝宝借款买房,但用于婚后共同生活,应认定为共同债务,李美丽所负债务为夫妻共同债务。故CIE确。

婚后双方名义借款,无论是否用于家庭生活,均属于夫妻共同债务。故D正确。本题的正确选项为ACD。

55、正确答案:B,D。解析:执行和解和执行外和解的法律效果不同。根据《执行和解规定》第2条规定,只有经法院确认批准的执行和解协议才具有中止执行的效力。如果双方当事人未将私下 达成的和解协议提交给法院,不能产生中止执行的公法效力。A选项错误。

《民诉解释》第466条规定,申请执行人与被执行人达成和解协议后请求中止执行或者撤回执行申请的,人民法院可以裁定中止执行或者终结执行。因此,B选项正确。

《执行和解规定》第15条规定,执行和解协议履行完毕,申请执行人因被执行人迟延履行、瑕疵履行遭受损害的,可以向执行法院另行提起诉讼。因此,潘某发现名家书法是赝品,这属于李某瑕疵履行,可以向丙区法院另行起诉。C选项错误。

《执行和解规定》第9条规定,被执行人一方不履行执行和解协议的,申请执行人可以申请恢复执行原生效法律文书,也可以就履行执行和解协议向执行法院提起诉讼。据此,潘某有权就履行和解协议向执行法院起诉。D选项正确。

56、正确答案: A,B,C,D。解析:《民法总则》第75条规定,设立人为设立法人从事的民事活动,其法律后果由法人承受;法人未成立的,其法律后果由设立人承受,设立人为二人以上的,享有连带债权,承担连带债务。设立人为设立法人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第三人有权选择请求法人或者设立人承担。

AB项:发起人为设立公司以自己名义对外签订合同,第三人有权选择请求法人或者设立人承担,故选项AB正确。

C项:《公司法司法解释(三)》第3条第2款规定,公司成立后有证据证明发起人为自己利益以设立中公司的名义与相对人签订合同,公司主张不承担合同责任的,人民法院应予支持,但相对人为善意的除外,故选项C正确。

D项:法人未成立的,其法律后果由设立人承受,设立人为二人以上的,享有连带债权,承担连带债务,故选项D正确。

综上所述,本题答案为ABCD。

57、正确答案: A,B,D。解析: 考查有限公司股权被强制执行时其他股东的优先购买权行使。只有C选项符合该规定, A,B选项错在强制执行的情形下,股权转让无须其他股东同意。D选项错在强制执行情形下优先购买权行使的时间为20日,不是30日。

依据为《公司法》第72条规定,人民法院依照法律规定的强制执行程序转让股东的股权时,应当通知公司及全体股东,其他股东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其他股东自人民法院通知之日起满20日不行使优先购买权的,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

58、 正确答案: B,D。 解析: 考查股东会决议瑕疵时的效力判定。

A选项错误。依据《公司法》第37条第2款规定有限公司可以在不召开股东会的情形下形成书面决议

B,D选项正确,符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四)》第5条规定: "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当事人主张决议不成立的,人民法院应当予以支持:(一)公司未召开会议的,但依据公司法第三十七条第二款或者公司章程规定可以不召开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而直接作出决定,并由全体股东在决定文件上签名、盖章的除外;(二)会议未对决议事项进行表决的;(三)出席会议的人数或者股东所持表决权不符合公司法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四)会议的表决结果未达到公司法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通过比例的;(五)导致决议不成立的其他情形。"

C选项错误。该情形并非法定的决议不成立的情形,属于可撤销的情形。

【决议不成立是公司法司法解释4新增加的内容,大家务必多记一下情形】

59、正确答案: C,D。解析:《反不正当竞争法》第11条: "经营者不得捏造、散布虚伪事实, 损害竞争对手的商业信誉、商品声誉。"。

A选项: 诋毁商誉在主观方面只能是故意。故A选项错误。

B选项: 诋毁商誉行为并不要求必须明确指出特定的对象,只要能够被社会公众识别出来即可。故 B选项错误。

C选项:该行为只是将事实公之于众,并没有"捏造、散布虚伪事实",故不构成商业诋毁。故C选项正确。

D选项:该记者并非是竞争对手,不构成诋毁商誉行为。故D选项正确。

综上,本题选CD。

60、 正确答案: C,D。 解析:解析:

A选项:《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第15条:"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会同国务院农业行政、质量监督、工商行政管理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以及国务院商务、工业和信息化等部门制定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划及其实施计划,应当公开征求意见。"故A选项错误。

B选项:《食品安全法》第29条: "对地方特色食品,没有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可以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报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备案。食品

安全国家标准制定后,该地方标准即行废止。" 故 B选项错误。

C选项:《食品安全法》第30条:"国家鼓励食品生产企业制定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或者地方标准的企业标准,在本企业适用,并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备案。"故C选项正确。

D选项:《食品安全法》第31条第1款:"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应当在其网站上公布制定和备案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和企业标准,供公众免费查阅、下载。" 故D选项正确。综上,本题选择CD。

61、正确答案: A,B,D。解析: 考查个人所得税的税收优惠。C选项错误,因严重自然灾害造成重大损失的属于减征而非免征个人所得税的情形。法律依据为《个人所得税法》第5条的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批准可以减征个人所得税:一、残疾、孤老人员和烈属的所得;二、因严重自然灾害造成重大损失的;三、其他经国务院财政部门批准减税的。"其他均符合第4条规定。

62、正确答案:B,D。解析:A项:《劳动合同法》第46条第1款第4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应当向劳动者支付经济补偿:……(四)用人单位依照本法第四十一条第一款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第41条第1款:有下列情形之一,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企业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用人单位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后,裁减人员方案经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可以裁减人员:(一)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二)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三)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四)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可知,用人单位经济性裁员,需要向劳动者支付经济性补偿。故A选项错误。

B项: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41条第2款:"裁减人员时,应当优先留用下列人员:(一)与本单位订立较长期限的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二)与本单位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三)家庭无其他就业人员,有需要扶养的老人或者未成年人的。" B选项的说法正确。

C项: C选项的情形属于用人单位单方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形,不受该法第42条规定的禁止解除合同的限制,故C选项的说法错误。

D项:根据《劳动合同法》第38条第2款:"用人单位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者劳动的,或者用人单位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劳动者人身安全的,劳动者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用人单位。"D选项的说法正确。

63、正确答案: A,B,C,D。解析: 考查环保部门的法律责任。法律依据为《环境保护法》第68条: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和其他负有环境保护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记过、记大过或者降级处分:造成严重后果的,给予撤职或者开除处分,其主要负责人应当引咎辞职:(一)不符合行政许可条件准予行政许可的;(二)对环境违法行为进行包庇的;(三)依法应当作出责令停业、关闭

的决定而未作出的;(四)对超标排放污染物、采用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污染物、造成环境事故以及不落实生态保护措施造成生态破坏等行为,发现或者接到举报未及时查处的;(五)违反本法规定,查封、扣押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设施、设备的;(六)篡改、伪造或者指使篡改、伪造监测数据的;(七)应当依法公开环境信息而未公开的;(八)将征收的排污费截留、挤占或者挪作他用的;(九)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行为。"因此,ABCD项均当选。

64、正确答案:B,D。解析:《环境保护法》第16条:"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根据国家环境质量标准和国家经济、技术条件,制定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对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中未作规定的项目,可以制定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对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中已作规定的项目,可以制定严于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应当报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

A选项:对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中已作规定的项目,可以制定严于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故A项错误。

B选项:国务院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根据国家环境质量标准和国家经济、技术条件,制定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故B项正确。

C选项:不是各级地方人民政府,而是省级人民政府才可以制定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故C项错误。D选项: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对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中未作规定的项目,可以制定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故D项正确。

综上,本题选择BD。

65、正确答案:B,C。解析:考查环境公益诉讼的组织。法律依据为《环境保护法》第58条的规定:对污染环境、破坏生态,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符合下列条件的社会组织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1)依法在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民政部门登记;(2)专门从事环境保护公益活动连续5年以上且无违法记录。符合前款规定的社会组织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人民法院应当依法受理。提起诉讼的社会组织不得通过诉讼牟取经济利益。

故公益诉讼不得由个人提起,A错误,也不得向受益者收取费用,D错误。上述组织不提,检察院可以提公益诉讼,故C正确。

66、正确答案:B,C。解析:《民事诉讼法》第55条规定:对污染环境、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法律规定的机关和有关组织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可见个人不能提起侵害众多消费者权益的诉讼。但根据《民事诉讼法解释》第288条规定,人民法院受理公益诉讼案件,不影响同一侵权行为的受害人根据《民事诉讼法》第119条规定提起诉讼。故公益诉讼不影响私益诉讼,受损害的学生仍然可以起诉。A项不选;

根据《民事诉讼法解释》第285条规定,公益诉讼案件由侵权行为地或者被告住所地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但法律、司法解释另有规定的除外。因污染海洋环境提起的公益诉讼,由污染发生地、损害结果地或者采取预防污染措施地海事法院管辖。对同一侵权行为分别向两个以上人民法院提起公益诉讼的,由最先立案的人民法院管辖,必要时由它们的共同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故B项正确。

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7条规定,对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中国消费者协会以及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的消费者协会,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据此,C项当选。根据《民事诉讼法解释》第289条规定,对公益诉讼案件,当事人可以和解,人民法院可以调解。当事人达成和解或者调解协议后,人民法院应当将和解或者调解协议进行公告。公告期间不得少于30日。公告期满后,人民法院经审查,和解或者调解协议不违反社会公共利益的,应当出具调解书;和解或者调解协议违反社会公共利益的,不予出具调解书,继续对案件进行审理并依法作出裁判。故D项说法错误。

67、正确答案: C,D。解析:解析: AB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15条第1款: "下列森林、林木、林地使用权可以依法转让,也可以依法作价入股或者作为合资、合作造林、经营林木的出资、合作条件,但不得将林地改为非林地:(一)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二)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的林地使用权;(三)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的采伐迹地、火烧迹地的林地使用权;(四)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森林、林木和其他林地使用权。"因此,顶呱呱所承包的经济林用地使用权可以依法自由转让;而红火火不可以把林地改为非林地用途。故A、B选项错误。

C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3条: "森林资源属于国家所有,由法律规定属于集体所有的除外。国家所有的和集体所有的森林、林木和林地,个人所有的林木和使用的林地,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登记造册,发放证书,确认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国务院可以授权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对国务院确定的国家所有的重点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登记造册,发放证书,并通知有关地方人民政府。"故C选项正确。

D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15条第2款:"依照前款规定转让、作价入股或者作为合资、合作造林、经营林木的出资、合作条件的,已经取得的林木采伐许可证可以同时转让,同时转让双方都必须遵守本法关于森林、林木采伐和更新造林的规定。"除本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外,其他森林、林木和其他林地使用权不得转让。"因此,防护林、特殊用途的林地使用权不可以转让,故D选项正确。

综上,本题选择CD。

68、正确答案: A,B。解析:解析: A选项:《军人保险法》第27条第1款:"随军未就业的军人配偶实现就业或者军人退出现役时,由军队后勤(联勤)机关财务部门将其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关系和相应资金转入地方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地方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办理相应的转移接续手续。"故A选项正确。

B选项:《军人保险法》第25条第1款:"国家为随军未就业的军人配偶建立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等。随军未就业的军人配偶参加保险,应当缴纳养老保险费和医疗保险费,国家给予相应的补助。

"所以,张三妻子应该自己缴纳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国家给予补助,故B选项正确。

C选项:《军人保险法》第27条第2款: "军人配偶在随军未就业期间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缴费年限与其在地方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缴费年限合并计算。"因此,配偶再就业的,其社会保险关系经有关部门对接,不会直接拿退还资金。故C选项错误。

D选项:《军人保险法》第23条第2款: "军人服现役年限视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年限,与入伍

前和退出现役后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缴费年限合并计算。"张三的服役年限在退役后是计入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年限的。故D选项错误。

综上,本题选择AB。

69、正确答案: A,C,D。解析: A正确,依据为《森林法》第3条规定,森林资源属于国家所有,由法律规定属于集体所有的除外。国家所有的和集体所有的森林、林木和林地,个人所有的林木和使用的林地,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登记造册,发放证书,确认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国务院可以授权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对国务院确定的国家所有的重点林区的森林、林木和林地登记造册,发放证书,并通知有关地方人民政府。森林、林木、林地的所有者和使用者的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

C,D正确,B选项错误,B主要错在国有单位营造的林木,营造单位只有经营权和收益权。法条用词是支配收益,即这些林木应该归国家所有,只是由国营单位支配收益。依据为《森林法》第27条规定,国有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团体、部队营造的林木,由营造单位经营并按照国家规定支配林木收益。集体所有制单位营造的林木,归该单位所有。农村居民在房前屋后、自留地、自留山种植的林木,归个人所有。城镇居民和职工在自有房屋的庭院内种植的林木,归个人所有。集体或者个人承包国家所有和集体所有的宜林荒山荒地造林的,承包后种植的林木归承包的集体或者个人所有:承包合同另有规定的,按照承包合同的规定执行。

70、正确答案: A,B。解析: A项:《森林法》第29条规定: "国家根据用材林的消耗量低于生长量的原则,严格控制森林年采伐量。国家所有的森林和林木以国有林业企业事业单位、农场、厂矿为单位,集体所有的森林和林木、个人所有的林木以县为单位,制定年采伐限额,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林业主管部门汇总,经同级人民政府审核后,报国务院批准。"故A选项正确。

B 项:《森林法》第32条第1款规定: "采伐林木必须申请采伐许可证,按许可证的规定进行采伐;农村居民采伐自留地和房前屋后个人所有的零星林木除外。"故B选项正确。

C项:根据上述第32条的规定,采伐自留地个人所有的零星林木,无须申请采伐许可证。第32条第5款规定: "农村居民采伐自留山和个人承包集体的林木,由县级林业主管部门或者其委托的乡、镇人民政府依照有关规定审核发放采伐许可证。"因此,采伐自留山的林木,应申请采伐许可证。本选项混淆了自留地和自留山的不同规定,故C选项错误。

D 项:《森林法》第27条第4款规定: "集体或者个人承包国家所有和集体所有的宜林荒山荒地造林的,承包后种植的林木归承包的集体或者个人所有……"所以,本选项中该林木所有权确属个人,但其采伐仍应遵循上述第29条的规定,申请采伐许可证,故D选项错误。

71、正确答案:B,D。解析:解析:A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19条:"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有关部门建立护林组织,负责护林工作;根据实际需要在大面积林区增加护林设施,加强森林保护;督促有林的和林区的基层单位,订立护林公约,组织群众护林,划定护林责任区,配备专职或者兼职护林员。护林员可以由县级或者乡级人民政府委任。护林员的主要职责是:巡护森林,制止破坏森林资源的行为。对造成森林资源破坏的,护林员有权要求当地有关部门处理。

"因此,护林员不可以直接处罚,而是要求当地有关部门处理,故A选项错误。

B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23条:"禁止毁林开垦和毁林采石、采砂、采土以及其他毁林行为。禁止在幼林地和特种用途林内砍柴、放牧。进入森林和森林边缘地区的人员,不得擅自移动或者损坏为林业服务的标志。"故B选项正确。

C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24条第1款: "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应当在不同自然地带的典型森林生态地区、珍贵动物和植物生长繁殖的林区、天然热带雨林区和具有特殊保护价值的其他天然林区,划定自然保护区,加强保护管理。"因此,划定自然保护区的主体是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而不是各级政府,省级以下政府是没有权限的,故C选项错误。

D选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24条第2、3款:"自然保护区的管理办法,由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制定,报国务院批准施行。对自然保护区以外的珍贵树木和林区内具有特殊价值的植物资源,应当认真保护;未经省、自治区、直辖市林业主管部门批准,不得采伐和采集。"故D选项正确

综上,本题选择BD。

72、正确答案:A,C。解析:《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32条:"采伐林木必须申请采伐许可证,按许可证的规定进行采伐;农村居民采伐自留地和房前屋后个人所有的零星林木除外。国有林业企业事业单位、机关、团体、部队、学校和其他国有企业事业单位采伐林木,由所在地县级以上林业主管部门依照有关规定审核发放采伐许可证。"

A选项:明明承包林地种植白桦林,个人承包的采伐之前要取得采伐许可证,故A选项错误。

B选项:农村居民采伐自留地和房前屋后个人所有的零星林木,不需要取得采伐许可证。故B选项正确

C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43条: "在林区非法收购明知是盗伐、滥伐的林木的,由林业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没收违法收购的盗伐、滥伐的林木或者变卖所得,可以并处违法收购林木的价款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故C选项错误。

D项:《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第7条:"国家保护林农的合法权益,依法减轻林农的负担,禁止向林农违法收费、罚款,禁止向林农进行摊派和强制集资。国家保护承包造林的集体和个人的合法权益,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承包造林的集体和个人依法享有的林木所有权和其他合法权益。

"因此,明明可以让张三赔偿损失。故D选项正确。

综上,本题选择AC。

73、正确答案: A,B,C,D。解析: 为了维护军人合法权益,促进国防和军队建设,国家制定了《军人保险法》,建立了军人伤亡保险、退役养老保险、退役医疗保险和随军未就业的军人配偶保险等军人保险制度。全军的军人保险工作由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人保险主管部门负责。故A项正确。军人保险基金包括军人伤亡保险基金、军人退役养老保险基金、军人退役医疗保险基金和随军未就业的军人配偶保险基金。保险基金按照军人保险险种分别建账、分账核算,执行军队的会计制度。军人保险基金由个人缴费、中央财经负担的军人保险资金以及利息收入等资金构成。军人和随军未

就业的军人配偶缴纳保险费,由军人所在单位代扣代缴。故BC两项正确。

军人服现役年限视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年限,与入伍前和退出现役后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缴费年限合并计算。军人退出现役后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或者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故D项正确。本题答案为ABCD。

74、正确答案: A,B,D。解析: A项中: 根据《关于办理刑事案件严格排除非法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第14条的规定,犯罪嫌疑人及其辩护人在侦查期间可以向人民检察院申请排除非法证据。 A选项正确。

B项中:根据《关于办理刑事案件严格排除非法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第20条的规定,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及其辩护人申请排除非法证据,应当提供涉嫌非法取证的人员、时间、地点、方式、内容等相关线索或者材料。B选项正确。

C项中:根据《关于办理刑事案件严格排除非法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第21条的规定,辩护律师自人民检察院对案件审查起诉之日起,可以查阅、摘抄、复制讯问笔录、提讯登记、采取强制措施或者侦查措施的法律文书等证据材料。因此,在侦查阶段,辩护律师无权向人民检察院申请调阅讯问笔录。C选项错误。

D项中:根据《关于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规定》第42条的规定,在刑事诉讼中,律师认为办案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下列行为阻碍律师依法行使诉讼权利的,可以向同级或者上一级人民检察院申诉、控告:①未依法向律师履行告知、转达、通知和送达义务的;②办案机关认定律师不得担任辩护人、代理人的情形有误的;③对律师依法提出的申请,不接收、不答复的;④依法应当许可律师提出的申请未许可的;⑤依法应当听取律师的意见未听取的;⑥其他阻碍律师依法行使诉讼权利的行为。本案中如检察院对于辩护律师依法提出的非法证据排除的申请不答复的,可向上一级人民检察院提出申诉、控告。D选项正确。

75、正确答案:B。解析:根据《关于办理刑事案件严格排除非法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第5条的规定,采用刑讯逼供方法使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作出供述,之后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受该刑讯逼供行为影响而作出的与该供述相同的重复性供述,应当一并排除,但下列情形除外:①侦查期间,根据控告、举报或者自己发现等,侦查机关确认或者不能排除以非法方法收集证据而更换侦查人员,其他侦查人员再次讯问时告知诉讼权利和认罪的法律后果,犯罪嫌疑人自愿供述的;②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和审判期间,检察人员、审判人员讯问时告知诉讼权利和认罪的法律后果,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自愿供述的。从题干可知,由于第一次讯问时存在刑讯逼供的情形,因此第二份口供属于受刑讯逼供影响而作出的重复性供述,应当一并排除。而第三份供述由于已更换侦查人员,且告知诉讼权利和认罪的法律后果,犯罪嫌疑人仍自愿供述的,属于例外情形,可以作为证据使用。因此,本题的正确选项是B。

76、正确答案:B,C,D。解析:根据《关于办理刑事案件严格排除非法证据若干问题的规定》第40条第2款的规定,第一审人民法院对依法应当排除的非法证据未予排除的,第二审人民法院可以依法排除非法证据。排除非法证据后,原判决认定事实和适用法律正确、量刑适当的,应当裁定驳

回上诉或者抗诉,维持原判;原判决认定事实没有错误,但适用法律有错误,或者量刑不当的,应当改判;原判决事实不清楚或者证据不足的,可以裁定撤销原判,发回原审人民法院重新审判。因此,A选项错误,二审法院不是应当,而是可以裁定撤销原判发回重审。B、C、D选项正确。

77、正确答案: A,B,C。解析: 本题考查未成年刑事诉讼程序。《刑事诉讼法》第267条规定, 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没有委托辩护人的, 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应当通知法律援助机构指派律师为其提供辩护, 故A选项正确。

《刑事诉讼法》第270条规定,对于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在讯问和审判的时候,应当通知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法定代理人到场。故B说法正确。

《刑诉解释》第467条规定,开庭审理时被告人不满18周岁的案件,一律不公开审理。经未成年被告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同意,未成年被告人所在学校和未成年人保护组织可以派代表到场,故C项正确。

《刑事诉讼法》第209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适用简易程序:(1)被告人是盲、聋、哑人,或者是尚未完全丧失辨认或者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精神病人的;(2)有重大社会影响的;(3)共同犯罪案件中部分被告人不认罪或者对适用简易程序有异议的;(4)其他不宜适用简易程序审理的。且《刑诉解释》第474条规定,对未成年人刑事案件,法院决定适用简易程序审理的,应当征求未成年被告人及其法定代理人、辩护人的意见。上述人员提出异议的,不适用简易程序。可知,未成年人案件并非不能适用简易程序审理,D错误。因而答案选A,B,C。

78、正确答案: A,C,D。解析: A,B,D项: A、D选项正确,B选项错误,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29条的规定, "行政诉讼法第28条规定的"人数众多",一般指十人以上。根据《行政诉讼法》第28条的规定,当事人一方人数众多的,由当事人推选代表人。当事人推选不出的,可以由人民法院在起诉的当事人中指定代表人。行政诉讼法第28条规定的代表人为二至五人。代表人可以委托一至二人作为诉讼代理人。"

C项:正确,《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第8条规定:"同一行政复议案件申请人超过5人的,推选1至5名代表参加行政复议。"据此,C选项正确。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ACD。

79、正确答案: A,C。 解析:根据《行政诉讼法解释》第6条规定: 当事人以案件重大复杂为由或者认为有管辖权的基层人民法院不宜行使管辖权或者根据<行政诉讼法>第52条的规定,向中级人民法院起诉,中级人民法院应当根据不同情况在7日内分别作出以下处理: (1)指定本辖区其他基层人民法院管辖;(2)决定自己审理;(3)书面告知当事人向有管辖权的基层人民法院起诉。故AC正确,BD错误。

综上所述,本题正确答案为AC

80、正确答案:A,B,C,D。解析:A项:根据《执行解释若干问题规定》第9条,被执行人一方不履行执行和解协议的,申请执行人可以申请恢复执行原生效法律文书,也可以就履行执行和解协议向

执行法院提起诉讼。因此选项A的说法错误。(注意:此为2018年的新规定)

B项:执行和解协议不适用司法确认,因此B说法错误。

C项: 当事人之间的和解协议合法有效并已经履行完毕, 法院应作执行结案处理(即裁定执行终结), 而非判决, C错误。

D项:协议履行完毕,则按执行终结处理。对此,乙应当另行起诉,通过诉讼来解决争议,而无权申请法院恢复对原执行根据的执行,选项D的说法错误。

综上所述,本题答案ABCD。

81、正确答案:B,D。解析:根据《森林法》的规定,可知,单位之间发生的林木、林地所有权和使用权争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依法处理。个人之间、个人与单位之间发生的林木所有权和林地使用权的争议,由当地县级或者乡级人民政府依法处理。故A项错误。

国家设立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用于提供生态效益的防护林和特种用途林的森林资源、林木的营造、抚育、保护和管理。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必须专款专用,不得挪作他用。故B项正确。

需要临时占用林地的,应当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批准。临时占用林地的期限不得超过 2年,并不得在临时占用的林地上修筑永久性建筑物;占用期满后,用地单位必须恢复林业生产条件。故C项错误。

各级林业主管部门负责组织森林资源清查,建立资源档案制度,掌握资源变化情况。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定期监测全国森林资源消长和森林生态环境变化的情况。重点林区森林资源调查、建立档案和编制森林经营方案等项工作,由国务院林业主管部门组织实施;其他森林资源调查、建立档案和编制森林经营方案等项工作,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组织实施。故D项正确。本题答案为BD。

82、正确答案:A,B,C,D。解析:根据《矿产资源法》的规定,可知,非经国务院授权的有关主管部门同意,不得在下列地区开采矿产资源:(1)港口、机场、国防工程设施固定地区以内;(2)重要工业区、大型水利工程设施、城镇市政工程设施附近一定距离以内;(3)铁路、重要公路两侧一定距离以内;(4)重要河流、堤坝两侧一定距离以内;(5)国家划定的自然保护区、重要风景区,国家重点保护的不能移动的历史文物和名胜古迹所在地;(6)国家规定不得开采矿产资源的其他地区。本题答案为ABCD。